

清真寺去电谢绝来人,严格控制邀请范围,压缩规模,认真做好卫生检查,防止发生意外事件。10月底,中牟县发生民族村械斗事件,白寨村回民群众要组织声援。许昌市委、市政府及长葛市委、市政府对这一情况非常重视,要求做好工作,防止大规模声援事件发生。市委书记朱恒宽、市长赵正风、市委副书记余伟、李英杰、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汪俊生、市委常委、统战部长时宝玉、副市长张玉斌、李长军等领导亲自到白寨村做工作,许昌市局领导也亲临长葛指导工作,统战、公安、民族等有关部门积极会同后河镇党委、政府、白寨村“两委”开展劝阻工作。并调集公安、城管部门车辆对出村各个路口进行堵截,确保声援车辆不出村、不出市。11月份,白寨村黄万钧阿訇病重,住进市人民医院,其学生纷纷从全国各地赶来探望,人数多、人员杂。省、市领导高度重视,省民委副主任王宏文带着专家及许昌市委统战部长赵予辉、许昌市民族宗教局长王宝珠在市委书记朱恒宽、市长赵正风的陪同下到医院进行看望。为做好稳定工作,防止突发性事件,按省、许昌市领导意见,制定了工作预案,认真做好其家属和探望人员工作,从有利治疗出发,压缩探视规模,从而有效地控制了局面,没有发生突发性事件。

(黄娜)

【宗教管理工作】 元至四月份,组织召开了抵御境外宗教渗透教育活动和宗教活动场所年度检查工作。市政府出台了《关于开展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教育活动和宗教活动场所开展年度检查工作的通知》,并组织召开了全市民族宗教工作会议暨开展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教育活动动员会,会议着重就开展抵御境外利用宗教对我进行渗透教育活动和宗教活动场所年检工作进行动员和安排部署,并采取以会代训形式组织大家认真学习《教育提纲》及有关政策法规,另外,市民族宗教局先后组织召开基督教团体组织和场所负责人会议,市伊协成员和清真寺阿訇、寺管会主任会议,对教育活动进行发动、部署,并组织他们学习《教育提纲》。通过层层动员发动,层层学习,使广大基层干部、信教群众明白

了什么是境外渗透,如何抵御渗透等知识、各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还建立了抵御渗透工作责任制等各项制度,强化责任,明确任务,广大信徒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及其他非法违法活动自觉性明显提高。年检中,坚持做到“五个结合”。一是年检工作与学习党和国家政策法规相结合;二是年检工作与建立健全宗教工作组织网络相结合;三是年检工作与教育活动相结合;四是年检工作与解决问题相结合;五是年检工作与开展争创文明宗教活动场所相结合。确保了年检质量和效果。6月份、7月份全市召开朝觐工作会议和伊斯兰教工作会议,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许昌市朝觐工作会议和伊斯兰教工作会议精神,通过组织伊斯兰教教职人员开展教育培训,学习《朝觐工作宣传提纲》,教育大家要严格禁止跨地区宗教活动,不准接受外来资金建清真寺,不准出现零散朝觐组织活动,不准私自办阿语班或阿语学校,要妥善解决好外省阿訇在我省任职等问题,从而确保伊斯兰教领域大局稳定。在依法开展“三乱”治理整顿工作中,针对坡胡镇坡马村一寺庙开光事件,及时进行了制止,对寺庙房屋进行了查封,拆除了功德箱。针对白寨村清真寺办阿语学校问题,认真做好寺管会工作,使他们认识到了错误,及时遣散了学生,并写出了检查,保证以后决不再犯。

(黄娜)

2004年度民族宗教局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许昌市宗教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统战工作先进单位
民族宗教局

先进个人

许昌市民族宗教工作先进个人
马明德
长葛市统战工作先进个人
黄娜
长葛市统战信息宣传工作先进个人
赵立

政协长葛市委员会

【概况】 2004年,政协长葛市七届委员会在中共长葛市委的领导下,在上级政协的指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共十六大和十六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不断加强理论学习,履行职能,服务于中心工作,广泛开展团结联谊活动,加强文史资料和信息宣传工作,高举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两面旗帜,坚持团结、民主两大主题,切实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新的进展。2004年,长葛市政协共有专门委员会6个,办公室1个,县级领导干部7人,科级干部15人,乡镇、办事处政协工委主任16人,政协常委33人,政协委员238人。

市政协领导成员

党组书记 主席 王庆绍
党组副书记 副主席 董 才
党组成员 副主席 李福全 申巧珠
副主席 张素钦 胡新英
党组副书记 刘永信

常务委员

王庆绍	董 才	张素钦	李福全	申巧珠
刘永信	胡新英	赵铁丹	付喜珍	朱广成
孙平安	李金甫	李喜俊	李满长	宋亚生
宋晓伟	吴晓华	张义振	张水清	张金城
张根占	张贵轩	陈遂生	尚学岭	杨宝敏
杨福宗	胡松臣	赵宝亮	梅建生	韩根甫
韩培杰	彭宝剑	潘家修		

市政协内设机构负责人

政协办公室

主 任 赵铁丹
副主任 汪富超 王国强

提案委员会

主 任 时留堂
副主任 宋培正

经济委员会

主 任 郭宝民
副主任 丁建立

教科文卫委员会

主 任 张大军
副主任 赵建华

宣传法制委员会

主 任 栗保林
副主任 谷学强

民族宗教“三胞”联谊委员会

主 任 金书亭
副主任 尹志明

学习文史资料委员会

主 任 郭应学

【政治理论学习继续加强】 2004年,长葛市政协把加强政协委员和政协机关干部的学习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采取例会、学习日、培训班、座谈会、向委员寄发学习资料等形式,认真开展了学习教育活动。一是深入学习了中共十六大和十六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及胡锦涛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55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二是认真学习了修改后的《宪法》和《政协章

程》。3月,全国政协十届二次会议通过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修正案》,中共中央办公厅下发了《关于学习贯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的通知》。市政协党组和主席会议把学习宣传贯彻《宪法》和《政协章程》作为一项十分重要的工作,多次进行了研究,在政协党组、常委会成员带头学习的同时,政协机关、乡镇办事处政协工联委和广大政协委员也开展了生动活泼、富有成效的学习活动;三是根据以法治国、推进民主政治建设的要求,组织政协委员,加大对时事政治、市场经济知识、法律法规知识的学习力度。通过学习,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职工增强了实践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自觉性、主动性,加深了对新时期人民政协性质、地位和作用的理解,增强了政协委员市场经济意识、法制观念,促进了思想工作作风的转变。

(唐晓丽)

【履行政协职能有新的成果】 2004年,长葛市政协共召开主席会议12次,常委会议5次,专题座谈会多次并通过提案、视察和专题调查等有效形式,围绕全市大局,认真履行政协职能,积极参政议政,为长葛在全省率先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尽智出力。

积极开展政治协商。市政协充分运用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主席会议、专题座谈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等形式,按照“民主、求实、团结、鼓劲”的方针,对全市重大事务进行广泛、认真的协商讨论,郑重地提出意见和建议,从政治上对长葛全局工作提供了有广泛民主基础的支持。年初,市政协组织部分政协委员就《政府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进行协商讨论,提出修改意见26条,受到重视和采纳。在市政协七届二次会议上,委员们认真听取并讨论政府工作报告、计划报告、财政报告和“两院”报告,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对全市改革发展和民主法制建设以及社会政治稳定等重大问题提出了许多好的意见和建议。市政协召开的五次常委会,有三次都是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和人民群众所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常委们以高度负责的态度,提

出不少有价值的意见和建议,受到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和采纳。

采取多种形式,开展民主监督。提案是人民政协履行职能的重要形式,是委员行使民主权力的主要手段。因此,市政协特别着重发挥提案在民主监督中的主渠道作用。市政协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全国政协办公厅关于办理政协提案的意见〉的通知》精神及市政协工作条例的规定,提出了《关于办理政协提案的意见》,市委办以〈长办(2004)15号文件〉转发各乡镇、单位落实。市政协要求委员提案的内容既要围绕党政工作大局,又要敢于反映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要求提案质量要高,使件件提案有情况、有分析、有解决问题的具体建议。市政协充分利用主席阅示提案制度、专委会督办提案制度,现场办案,跟踪督办等方式,发挥提案在民主监督中的作用。2004年,市政协委员共提出提案106件,经审查立案的102件,已全部办结,提案办复率达到100%,做到了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

市政协还积极参加了全市的民主评议行风工作,发挥了政协的民主监督作用。一是5名政协委室主任、副主任参加了市民主评议行风工作督导组,政协一名副主席担任组长,负责督导36个单位。工作中,他们认真履行职能,深入基层,明查暗访,大胆监督。对执法部门的服务意识、服务态度、办事效率、行政执法行为提出不少意见和建议。二是市政协的百名委员应邀参与了市建设局、环保局、税务局等局委的行风评议工作。三是发挥执法执纪和廉政建设监督员的作用。2004年共有70名政协委员被政府各部门聘请为廉政监督员、执法监督员。他们抱着对党、对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积极履行委员职责,仗义执言,大胆向一些不良行为提出批评和建议,受到有关部门和各界群众的好评。

开展调查、视察,积极参政议政。根据突出重点、发挥优势、注重质量、增强实效的原则,市政协以专委会为依托,以课题为纽带,吸收各行各业的专家,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有重点地进行视察调研活动。2004年,市政协

先后围绕我市发展农村经济,增加农民收入、行政执法、国有土地管理、水利建设、社会保障等重要课题,开展了广泛的调查视察,向市委、市政府提交调查、视察报告5份,提出意见、建议69条,这些报告和建议都具有前瞻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为党政领导机关知情决策,为有关部门改进工作提供了重要参考依据。市政协还参与了省、许昌市政协组织的县域经济、非公有制经济、铝工业发展等调查。

(唐晓丽)

【服务中心工作有新的贡献】 2004年,市政协紧紧围绕市委、政府的中心工作,根据政协组织的特点,发挥群体和个体优势,开展多层次、多渠道、多形式的服务活动。

加强群众工作、维护社会稳定。市政协充分发挥位置超脱、联系面广的优势,积极组织机关干部下乡进村深入企业,深入基层,采取政策教育、平等协商、耐心调解等形式,依法处理群众反映的问题,引导群众以理性、合法的形式表达他们的意见和要求。积极妥善处理信访案件,切实维护社会稳定,为长葛的经济发展社会事业进步创造良好和谐的社会环境。

积极参与重点项目建设。根据分工,市政协的四名领导分包了市大洋铝业的感光预涂板生产项目和天然气利用工程、市体育场等项目建设。大家深入基层,出主意、想办法,帮助解决施工中的具体困难和问题,有力推动了项目建设进度。

积极参与农业结构调整工作。市政协三胞委与许昌有关单位共同在老城镇建起了千亩农业科技生态园区,已发展各种名贵果树(苗)1500亩,安排农村剩余劳力30人,每亩纯收入800元以上,使1800名农民从中得到实惠。南席、石固、增福庙乡镇政协工联委围绕农业结构调整,举办农技培训班16期,培训农民5600人次。有的委员在畜牧养殖业方面,领办、创办养鸡场、养猪场、食品加工厂,为全市农业结构调整起到了示范带动作用。

市政协还继续在委员中广泛开展引进一个

项目,一笔资金,一项技术,一个人才,提供一条信息,办成一件实事为内容的"六个一"活动。全年共为长葛引进技术人才86人,技术项目41项,引进资金5600万元,提供商品信息139条,捐资修路、助学、办文化事业、扶贫款项100多万元。

(唐晓丽)

【团结联谊活动广泛开展】 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共同为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而奋斗,是市政协的重要职责。2004年,市政协坚持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高举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两面旗帜,积极主动地开展了民族、宗教、三胞联谊工作。通过走访看望、座谈、培训等形式,积极宣传贯彻国家的民族政策和宗教政策,支持政府依法打击邪教,采取多种形式对"法轮功"邪教组织进行坚决斗争,坚决反对任何民族分裂活动和宗教极端势力。切实加强同民族宗教界上层人士的联系,有关领导深入少数民族人士、部分少数民族群众家中慰问、走访,积极参加各种民族庆典活动。重视发挥少数民族和宗教界委员的作用,组织他们深入少数民族乡镇、宗教活动场所走访、了解有关民族政策、宗教政策的贯彻执行情况,少数民族经济发展、中小学教育、生活状况等情况,认真反映少数民族和宗教界人士的意见要求,积极建言献策,促成了一些少数民族群众生产、生活问题的解决,为民族团结、进步、发展做出了应有贡献;多形式、多渠道地开展海外联谊。市政协组织开展了"爱侨胞、护侨胞、解侨忧、帮侨富、暖侨心"的五字联心活动,积极宣传中共中央"一国两制"、和平统一祖国的方针政策,介绍我市改革开放形势。增进了"三胞"的爱国爱乡热情和统一祖国的共识,为宣传长葛、促进全市经济发展起到了推动作用。

(唐晓丽)

【文史资料工作有新的成绩】 人民政协的文史资料工作是市政协工作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2004年,市政协对文史工作十分重视,充实和加强了文史资料委员会的力量,修订了《建国后史料征集选题参考大纲》,召开了文史资料委员会会议,邀请省政协文史委副主任高蓉生莅葛进行文

史资料知识讲座,通过培训提高了广大文史资料工作者的素质,使大家进一步明确了文史资料工作的性质、方针、原则和任务,明确为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服务的指导思想,进一步激发了文史资料工作者的工作热情和干劲。全市近百名文史资料撰稿员和社会各界人士,走村串户,不辞劳苦,辛勤努力,多方走访知情人,反复查对核实资料,去伪存真,广征博采。2004年,市政协共征集史料52篇,并完成了《长葛文史资料》第16辑编辑、出版工作,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好评。长葛市文史委被许昌政协评选为文史资料工作先进单位。

(唐晓丽)

【信息、宣传工作有新的突破】 开展信息工作,了解和反映社情民意是政协履行职能的重要基础和环节。市政协坚持把了解和反映社情民意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建立了定期走访委员制度,政协从主席到各委办明确分工,经常了解各界群众的愿望、意见和要求,广泛了解和收集政协委员、政协参加单位的意见和建议,运用政协的内部刊物、文件等形式向市委、市政府如实反映,为党和政府了解民情、体察民意、集中民智发挥了重要作用。在省、市政协召开的宣传工作会议上,市政协被评为许昌市宣传信息工作先进单位,省政协《协商论坛》宣传工作先进单位。市政协加强对政协统战工作的宣传报道,先后在省地

市报刊、广播电台、电视台发表、播放有关政协统战工作稿件186篇,通过学习和宣传,使全体委员和机关工作人员深化了对做好新时期政协统战工作的重要性、必要性和长期性的认识,增加了光荣感、使命感和责任感。同时,也赢得了各级党委、政府的重视和支持,为开展政协工作创造了一个良好的社会环境和工作条件。

(唐晓丽)

2004年度政协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河南省政协宣传工作先进单位
许昌市政协宣传信息工作先进单位
许昌市政协文史资料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先进基层党组织
长葛市档案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修志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老干部工作先进单位

先进个人

河南省政协宣传工作先进工作者
赵铁丹
长葛市老干部工作先进个人
张明中
长葛市修志工作先进个人
唐晓丽

群 众 团 体

长葛市总工会

【概况】 2004年,在市委及上级工会的领导下,在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六大、十六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围绕全市中心工作,锐意进取,开拓创新,以贯彻实施《工会法》为重要契机,认真履行维护职责,以提高劳动者素质为目的,深入实施群众性经济技术创新工程,以“三建”为重点,切实发挥好新建企业工会组织的作用,狠抓各项重点工作,使工会工作取得了新进展,为全市经济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在许昌市工会工作评比中荣获优胜单位。

(宋 歌)

市总工会领导成员

主 席 李 晓
副 主 席 刘超美 杨宝森 刘水林
任廷臻
纪检组长 孟景占
女工主任 岳梅花

【提高职工思想政治素质】 全市各级工会把学习贯彻党的十六大、十六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来抓,开展了特色鲜明、富有成效的学习活动。市总工会开展了学习党的十六大报告知识竞赛、劳模先进人物代表学习“三个代表”座谈会、“职工读书自学”活动,累计有12000多人次参加活动,发放学习先进事迹材料

600多份,形成了“爱岗敬业、诚实守信、奉献社会”的良好职业道德风尚。各单位也结合各自行业实际,开展了形式多样的职工思想教育活动。部分单位开展了对职工进行厂史厂情及道德素质教育,通过一系列的培训教育,提高了职工主人翁意识,树立了“厂兴我荣我富、厂衰我耻我穷”的思想。通过各具特色活动的开展,涌现出了一批先进单位和个人,全市有1人荣获许昌市“十佳职工”,8人荣获许昌市“优秀职工”,2个单位被评为许昌市“职业道德建设先进单位”,1个单位被评为许昌市职业道德建设十佳单位。2个单位荣获许昌市读书自学活动先进集体,2名职工获自学成才奖,2名工会干部荣获优秀组织者称号。

(宋 歌)

【推行群众性建功立业活动】 为深入扎实地搞好劳动竞赛活动,制订下发了《关于组织开展“四创两争”经济技术竞赛活动的通知》,召开了劳动竞赛动员大会,全市各企事业单位认真按照文件要求,根据各自实际,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活动方案,广泛组织开展了形式多样的竞赛活动,从而提高了企业运行质量和效益,增强了企业科技开发能力、市场竞争能力、抗风险能力,提高了职工的业务技术水平。全年全市有108个企事业单位,制定了劳动竞赛方案,开展技术比武项目38个,参赛选手3000多人次,全市提合理化建议2686条,创经济效益380多万元,技术革新、技术改进906项,创经济效益3000多万元。根据各企事业单位技能大赛的开展情况,选拔出13名技术能手参加了许昌市举办的计算机、焊工、钳工、天车工、汽车修理五个工种的技能大赛,有

3名同志荣获高级工称号。同时,紧抓安全生产这一主线,继续开展“安康杯”竞赛活动。一是加大宣传力度。二是与安监局一起对全市企业进行了2次拉网式的安全检查,查隐患、搞整改,确保了企业的正常运营和职工生命安全。三是认真做好“一法三卡”的推行工作。在试点工作的基础上进行了全面推广,各有关企事业单位积极行动,设置了安全生产宣传标语、危险源点的警示牌、信息牌和提示牌等,一法三卡的应用,使安全事故明显减少。

(宋 歌)

【加强工会组织建设】 按照“农民工进城务工人员工会组织及合法权益维护调研提纲”,积极组织人员对5个企业进行调研、选出100名进城务工人员填写了有关情况的调查问卷,认真了解他们的基本情况及存在问题,为上级制订有关政策提供了依据。较好维护了农民工的合法权益。

为加强工会组织建设,一是全面落实省“211”工程,成立了“621”争创活动领导小组,选取了三个乡镇、办事处和14个基层工会作为联系单位,全面开展了全市非公有制企业的工会工作。二是狠抓工会组建和会员发展工作。按标准新建工会51家,发展会员4600人。三是依法规范建家工作。建成模范职工之家15个,先进职工之家50个,合格职工之家82个。四是搞好工会干部培训。组织60余名工会干部参加了许昌市总举办的工会干部培训班,从而提高工会干部的两个素质,促进工会各项重点工作的落实。

(宋 歌)

【全力推进帮扶工作】 一是双节期间为贫困职工送温暖。为了使贫困职工过好双节,想方设法筹措资金,通过不懈努力,各方协调、各方支持,共筹措资金40多万元,慰问困难劳模3人,困难职工181人,救助困难职工3100人,共发放粮油、食品1.2万公斤,救济金40万元,使他们充分感受到了党和政府的温暖。二是加大小额借款力度。发放小额借款25万元,帮扶就业项目3个,安排就业职工100多人,使那些有经济头

脑、经营意识强的下岗职工有了二次创业的机会。三是深入开展了双免服务。免费培训下岗失业职工150人,免费介绍100多人实现再就业。四是贫困助学。为了使贫困家庭的中小學生能够上学,开展了党政领导“一帮一”、“手拉手”支助贫困中小學生完成九年义务教育活动,共有300名中小學生得到帮助。五是免费为80名下岗职工进行了体检,受到社会各界好评。六是资助贫困大学生。在市委市政府及上级工会的重视和支持下,深入企业千方百计筹款,建立了“黄河助学基金”、“众品助学基金”,为考取大学的50名贫困大学生发放助学金10万元,圆了贫困家庭子女的大学梦。

(宋 歌)

【加强维权工作】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工会法》、《河南省工会条例》,把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工作作为工作重点,加强了维权机制建设,建立健全了平等协商、履行责任、监督检查、职工参与和考核评比等相关制度,加强了工资协商,提高了集体合同效用。全市有257家不同所有制的企业签订了集体合同,签订区域性、行业性集体合同16份,覆盖企业136个。2004年,我们对5家企业250名职工进行了企业集体合同工作的调查,发放问卷250份。通过调查,更好地了解了基层工会组织状况和职工权益维权情况,为切实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提供了依据和参考。为有效落实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指导思想,各级工会深入调查研究,努力探索新形势下民主管理的新路子,建立健全了民主评议领导干部制度、厂务公开制度,坚持和完善了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开展了民主选择企业经营者工作。目前,全市有300多家不同所有企业的企事业实行了厂务公开或事务公开,有效维护了职工的合法权益。

(宋 歌)

【提高工会自身建设】 一是女职工工作上上了新台阶。建立健全了女职工组织;继续深入开展了女职工“双文明”建功立业竞赛活动,女职工参与率达80%,产生经济效益百万元;狠抓了女职工

素质的提高。累计举办各类培训班 160 场次,培训女职工 8000 人次;开展了妇科病普查普治工作,全市 67 个单位 2087 名女职工参检,对查出的妇科病进行了及时治疗,使广大女职工的政治素质、业务素质和健康素质有了明显提高;建立了女工干部参与制度,参与率达 100%。

二是加大了经费收缴和经费审计力度。对行政事业单位我们仍以财政代扣为主要手段;对经审工作我们结合劳动模范和“五一”劳动奖章评选活动,对十多个有关企事业进行了审计审查,澄清了上解基数,圆满完成了经费上解任务。

(宋 歌)

2004 年度市总工会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许昌市女职工工作先进集体
 许昌市职工读书自学活动先进集体
 许昌市职工技能大赛“优秀组织单位”
 许昌市目标管理优胜单位
 许昌市工会信息工作三等奖
 长葛市修志工作先进单位
 市总工会

妇 联

【概况】 2004 年是市妇联全面落实中国妇女九大确定的各项目标与任务的开局之年,也是广大妇女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光辉道路上奋勇前进的一年。各级妇联组织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上级妇联的指导下,带领广大妇女以锐意进取、奋力拼搏的精神状态,在新的历史征程上,创造新岗位、创造新业绩、创造新生活,为三个文明建设和妇联事业的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

(张鹤琴 冯 莹)

市妇联领导成员

党组书记 主席 赵黎明
 副主席 张鹤琴 张淑琴
 纪检组长 张瑞玲
 妇儿工委办公室主任 司彩美

【机构设置】 市妇联内设四部二室:城乡部、组宣部、权益部、少儿部、办公室、政府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张鹤琴 冯 莹)

【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2004 年,各级妇联组织把提高妇女的素质和能力作为推进妇女事业的重要战略任务抓紧抓好,着力提高妇女的科学文化素质和思想道德素质,促使其成为具有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精神的时代新女性。一、“三八”节期间,组织广大妇女开展了庆“三八”女性风采展示大赛、科级女干部联谊会、老年女干部门球赛等活动,丰富了广大妇女的节日生活。二、表彰“三八”红旗手 146 名,先进妇女工作者 48 人,巾帼建功先进单位 13 个,妇女工作先进单位 22 个。同时,利用电子政务网和电视、电台等媒体,宣传报道了 7 名巾帼女杰的创业历程,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三、积极开展“五好文明家庭”创建、“美德在农家”活动,倡导文明、健康、科学的生活方式,促进家庭美德建设。2004 年全市的“五好文明家庭”创建活动以“尊老爱幼”为主题,积极开展先进家庭角色系列评选活动,市直各单位、各乡镇办利用“三八”节、中秋节、重阳节等重大节日,采取贴进群众生活的形式,开展了“优秀母亲”、“敬老好儿女”、“好媳妇”、“好婆婆”等家庭角色评选活动,进一步弘扬了家庭美德,增强了“五好文明家庭”和先进家庭角色的荣誉感。“三八”节期间,市妇联共表彰“五好文明家庭”50 余户,乡镇办及市直各单位表彰五好文明家庭 2000 户,评选好媳妇好婆婆 2000 多名。四、突出培训职能,提高妇女素质,塑造新时代的新女性。市妇联把教育培训工作作为提高妇女素质、建设高素质妇女干部队伍的战略任务来

抓。特别是2003年以来,启动了以提高女领导干部素质为重点,加快各类女性人才培养的三年实施规划。2004年,市妇联举办了长葛市2004年农村基层妇女干部培训班,参训人员达200余人,为妇女发展创造了更有利的条件。

(张鹤琴 冯莹)

【“双学双比”工作】 在深化“双学双比”竞赛活动、实施“科技致富工程”的实践中,市妇联以提高农村妇女素质为重点,以增强农村妇女收入为目标,转变观念,创新思路,上下联动,狠抓落实,取得了良好的成效。一、充分发挥科技培训、服务、带动三大网络功能,提高广大妇女的科技致富能力。各级妇联通过农村科技指导中心和开展科技结对等活动,把科技知识和生产技能送到农村妇女手中,2004年全市各乡镇、办事处妇联共举办各种实用技术培训班161期,参训妇女7万余人次。二、巩固发展巾帼科技致富村,全面推进“巾帼科技致富工程”。市妇联共树立了2个市级示范村和16个乡级示范村。三、树立“三创”典型,引导更多的农村妇女创新思路,创新业绩。四、组织广大妇女参加园区建设,发挥妇女在园区建设中的特有作用。2004年市妇联共巩固发展了14个巾帼科技示范园区,这些园区科技含量高、效益好,具有很强的辐射带动作用,真正成为各级妇联组织的精品工程。五、深化“三八绿色工程”、“三八农田水利工程”建设。“三八”节前后,市妇联抓住有利时机,号召广大妇女积极参与“绿色工程”、“水利工程”建设,各乡镇共组织妇女参与植树20万株,成活率达80%以上。

(张鹤琴 冯莹)

【“巾帼建功”工作】 市妇联以提高女性素质、促进行业文明建设、帮助下岗失业妇女创业再就业为重点,引导城镇妇女立足岗位,再创辉煌,为我市经济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一、引导在岗女职工提高素质、岗位建功、岗位成才。全市各条战线上的广大妇女充分发挥“四自”精神,以妇女九大提出的三创精神为动力,立足本职工作,开展

岗位竞赛、岗位练兵活动,赢得了社会各届的好评。全年全市共开展各种形式的带动竞赛180场,参赛女工2万多人次。二、继续抓好“巾帼文明示范岗”创建活动。2004年,“巾帼文明示范岗”创建活动拓展了活动领域,扩大了活动覆盖面,将活动从以往的国有集体单位向个体小型服务窗口扩展,从而扩大示范岗在社会上的影响力,增加其知名度。全年全市共创建7个巾帼文明示范岗和15个争创岗,起到了很好的示范带动作用。三、深入实施“巾帼社区服务”工程、“巾帼自强创业”工程,积极为下岗女工再就业提供有效服务。2004年,市妇联积极协调人劳局、工会等有关职能部门做好下岗女工再就业工作。一是加大宣传力度,营造社会舆论氛围,为下岗女工再就业创造良好环境。同时搞好社会空岗调查,尽可能多地开发适合女工的工作岗位,促使下岗女工再就业。二是创造就业机会,为下岗女工谋福利,市妇联通过两个“妇字号”社区服务实体——好帮手家政服务中心、市妇联家政服务中心,共安置钟点工100余名,家庭教师30名,月嫂70余名,推动了社区第三产业的发展,为妇女再就业开辟广阔领域。

(张鹤琴 冯莹)

【妇女参政议政工作】 一是深化宣传,促进妇女参政环境不断优化。通过各种方式,广泛宣传党和政府有关培养选拔女干部,促进妇女参政议政的工作目标和要求,积极争取党政领导的重视,推介一批实绩突出的党政女领导干部典型代表,展示她们的聪明才智和精神面貌,在全社营造一个有利于妇女参政的良好氛围。二是注重联络,增强女性的群体参政意识。市妇联充分发挥“联”字优势,抓联络,促进女性参政议政意识不断增强。通过组织联络,加强与不同层次女干部的联系;通过活动联络,让女干部聚在一起,畅谈从政体会,倾诉思想困惑,探讨领导工作经验;通过走访联络,听取女干部的意见要求,帮助她们增强自强不息,奋发进取的意识。三是把握契机,推动女干部走上各级领导岗位。为推动更多的女干部走上领导岗位,提高妇女参政比例,市

妇联一方面层层建立女性人才库,为推荐女干部工作打基础。另一方面,抓住每次班子调整的机会,主动配合组织部门积极推荐女干部。在推荐女干部中坚持德才兼备原则,做到抓住机遇及时推、看准人选大胆推,促使一批优秀女干部走上各级领导岗位。2004年,市妇联抓住全市提拔、调整科级干部这一有利时机,积极推荐优秀女干部,使两名女干部被提拔为正科级领导干部,9名提拔为副科级领导干部。

(张鹤琴 冯莹)

【维权工作】 一、充分发挥政府妇儿工委办公室的职能优势。积极协调政府实施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将法律赋予妇女的各项权利利益,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及时调整了长葛市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领导组成员,由我市一名副市长任主任,各成员单位的领导任委员,并适时成立了“两规划”监测评估领导组、统计监督组和专家评估组,按时完成监测统计和监测评估工作,督促、推动妇女儿童各项权利、利益落到实处。二、大力开展维护妇女儿童权益的宣传教育。市妇联于“三八”节期间开展了“宣传一条街”活动,宣传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有关法律法规。全市共60个单位参加了该活动,共展出版面139块,悬挂横幅10条,设立法律咨询台12个,参加宣传人员97人,其中法律工作者40余名,真正做到把法律送到妇女群众的心中。三、强化信访窗口作用。市妇联把信访窗口作为普法的第一阵地,预防和制止妇女侵权案件发生的第一道防线。在实际工作中,通过规范管理、健全制度等措施,加强信访网络建设,全市妇联系统从村到市三级信访网络健全率100%。全年市妇联接待信访案件44件,办结率80%。

(张鹤琴 冯莹)

【少儿工作】 一是继续实施“春蕾计划”,救助贫困、失学女童。2004年市妇联向全社会发出倡议,号召大家行动起来,献出爱心资助贫困女童,并于10月举行了春蕾计划捐助仪式,共资助贫困女童14人,资助现金5000多元,使她们背起书包重返校园。二是在“六一”节期间,与有关部

门联合举办了庆“六一”少儿文艺汇演及手工制作书画展,丰富了孩子们的节日生活,促进了他们在德、智、体、美、劳等方面全面发展的能力。三是在8月份与宣传部、教体局等有关部门联合开展了未成年思想道德建设实践活动。开展了“读好书、唱好歌、讲好故事、看好电影”活动,帮助未成年人丰富知识、陶冶情操,举行了“告别网吧”签名仪式,还开展了“红领巾监督岗”、“创建绿色校园”等活动,增强学生的德育意识,为培养和选拔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可靠接班人作出了不懈努力。

(张鹤琴 冯莹)

【基层组织建设】 2004年,市妇联一方面巩固现有的组织网络和基本队伍,继续推进机关企事业单位、社区、新经济组织,尤其是女性集中的行业中的妇女组织建设。2004年,市直单位新建妇女组织3个,分别是招商局、移动公司、安全局,使妇联工作面得到了有效拓展,另一方面,通过选配优秀妇联干部促进乡镇妇联建设。全市16个乡镇办中,共有5个乡镇办对妇联主席进行了调整,新选配的妇联主席文化程度高、年纪轻且德才兼备,为妇联组织输入了新鲜的血液,也为下一步更好地开展工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张鹤琴 冯莹)

2004年度市妇联荣获奖项

先进个人

省妇联“巾帼建功”标兵

省“三八”红旗手

赵黎明

共青团长葛市委员会

【概况】 2004年,共青团长葛市委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六届三、四中全会精神和团的十五大精

神,按照“思想教育要创新,服务青年要具体,开展活动要扎实,基础工作要打牢”的要求,紧紧围绕市委中心工作,牢牢把握新时期青年特点和青年工作规律,全面树立科学的发展观,抢抓机遇,与时俱进,开拓创新,锐意进取,团的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

(王遥华)

团市委领导成员

书记 李文峰

副书记 李雅博 娄凯歌

【以求实创新为动力,思德建设有新突破】 加强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是共青团组织的一项重要职责,2004年,努力创新教育方式,从理论教育、主题教育、典型教育和形势教育等四个方面,切实加强青少年的思想道德教育,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1、抓好理论教育。把深入学习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党的十六大精神作为青少年思想政治教育的首要任务,以团干部、各条战线的优秀青年和中专生为重点群体,依托各基层组织结合各自实际,以各种培训班、报告会、座谈会、讲座、团课等为主要形式,引导团员青年在组织中学、在活动中学、在实践中学,帮助广大团员青年牢固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有效构筑精神支柱。

2、抓好主题教育。2004年是“五四”运动85周年,全市各级团组织以此为契机,以“青春、理想、创业”为主题举办了“溢彩青春”表彰会、“青春放歌”歌会以及摄影展、篮球赛、乒乓球赛、拔河比赛等一系列形式多样的庆祝活动,通过活动的开展,进一步弘扬了“五四”精神,教育和引导广大团员青年深刻认识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中的历史使命,唱响“兴起新高潮、创造新业绩”和“小康路上团旗红”的主旋律,激励了全市团员青年立足岗位、艰苦创业,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而不懈奋斗。

3、抓好典型教育。注重典型的挖掘培育和

辐射带动作用,坚持系列评优制度,努力做到团队干部标杆和各类优秀青年并举树立,先进人物的广泛挖掘和典型事迹重点宣传同步进行。成功开展了长葛市第五届“十大杰出青年”评选活动,在4月28日隆重召开表彰会,大张旗鼓进行表彰。

4、抓好形势教育。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问题是当前我国所面临的一个严峻的问题,《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对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的制定,为共青团、少先队组织明确了在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中所肩负的责任。为贯彻落实好《意见》精神,团委迅速制定下发了《共青团长葛市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实施意见》,提出了十大活动载体的设想,着力推进。12月28日,团市委举办了“道德人生,健康起点”主题演讲比赛,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工作营造了浓厚的氛围。

(王遥华)

【围绕中心,创新品牌,服务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有新作为】

1、深入开展青年志愿者行动。志愿服务是社会文明进步的标志,时代进步需要广大青年投身志愿服务。2004年是《河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深入开展青年志愿者服务活动的决定》颁布实施一周年。4月26~28日春季全国农机产品订货交易会期间,团市委组织60多名青年志愿者为大会提供医疗、咨询、向导、礼仪接待、维持秩序等多项优质的志愿服务,为本届农交会的举行增添了一道靓丽的风景线。5月31日,组成青年志愿者麦收服务队,帮助贫困户收割、搬运、耕种,为他们解决实实在在的困难。

2、深化“青年文明号”创建活动。继续坚持青年文明号提前申报制、督导员评议制。经考核和公示,命名表彰了10个青年集体为2004年度市级青年文明号。以青年文明号创建10周年为有利契机,在全市青年文明号中广泛开展了“话十年创建成果·展世纪青春风采”活动,各级团

组织始终坚持“重在建设、力求创新”的原则,通过规范制度、严格标准、拓展领域、丰富载体、延伸内涵、完善机制等措施,使青年文明号创建呈现出蓬勃向上、持续发展的良好态势。

3、创新创优工作继续深化。继续深化青年岗位能手活动,激发广大一线青工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青年岗位能手”、“青年技术标兵”的评选以及技术比武、技能练兵、制作大赛等竞赛活动,为青工岗位成才、建功立业创造了良好的机会,促进了青年专技人才的成长和企业增效、工人增收。

4、青少年文化活动有声有色。团市委注重以青少年喜闻乐见的形式来凝聚青少年、教育青少年。组织团员学生参观毛主席纪念堂、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等教育基地,培养他们热爱家乡、建设家乡的美好情感。“五四”期间,各基层团组织结合自身实际,开展了篮球、乒乓球、象棋、跳棋、拔河及卡拉OK大赛等活动,极大丰富了团员青年的文化生活。“六一”前夕,各学校少先队组织纷纷举行了“庆六一”文艺汇演活动,为小朋友们献上了一道精彩、丰富的节日文化大餐。清明节,团市委组织全市2000余名中学生在烈士陵园开展祭扫烈士陵园活动,通过缅怀革命先烈,教育引导青少年增强爱国情感,珍惜美好生活,做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的继承者和发扬者。9月10日教师节前夕,团市委在全市团队员中大力开展“我为老师献份礼,养成尊师好品质”主题教育活动。活动中,广大团员青年、少先队员分别用“送老师一张贺卡”、“敬老师一杯茶”等形式,表达自己尊师爱师的感情。

(王遥华)

【结合实际,拓展职能,服务青年水平着实提高】

1、加快青年中心建设工作。青年中心是共青团主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的新生事物,是一种新型的青年组织。为了顺应时代发展要求,切实推动青年中心的建设工作,进一步服务青年成长成才的各项需求,本着“试点先行,先建设,后规范”的原则,2004年5月注册成立长葛市青年中心;并先后成立了董村青年中心、金桥青年

中心等3个各具特色的农村青年中心,各青年中心成立以来,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活动。2004年8月,“全市乡村青年中心建设经验交流会”在董村镇召开,长葛市其他乡镇青年中心参观学习,对青年中心的建设有了新的认识。

2、为青年就业服务。就业是民生之本,是富民之源,更是安国之策,团市委不断创新思路、拓宽渠道,切实服务广大青年。4月1日上午,团市委在市文华怡园举行“工岗快递”专场招聘会,招聘会吸引了来自全省的40余家企事业单位和全市5000余名未就业青年、大中专院校毕业生参加,当天就有1000多人与招聘单位初步成了用工意向。团市委举办的这次活动,在用人单位和青年人之间搭建起了一座有效对接的平台,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3、为青年求知成才服务。各级团组织积极适应青年成长、成才、成功的强烈愿望,满腔热情地为青年学习服务,为青年的求知成才提供切实的帮助。一是大力推进青少年新世纪读书计划,在青年中大兴勤奋学习之风,引导青年学习政治、经济、文化等多种知识,切实提高青年的素质。二是为青年的学习营造氛围,搭建舞台,创造条件,提供帮助。

4、为青少年健康成长服务。继续深化实施“希望工程”。各级团组织积极整合社会资源,为贫困家庭子女更好地学习成才提供实实在在的帮助。二是积极开展“少年儿童平安行动”,大力宣传《道路交通安全法》,组织在校学生开展了以交通安全、意外伤害自护自救为主题的团队活动,教育少年儿童增强安全意识,为青少年健康成长创设良好的学习生活环境。三是深入开展调研工作。团市委在全市开展了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情况的调研工作,充分掌握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情况的第一手资料。四是加强青少年维权工作。团组织是广大团员、少年队员的“家”,全市各级团组织提高认识,积极行动,努力为青少年撑起一把保护伞。

(王遥华)

【巩固基础,构建网络,团的自身建设得到进一步

加强】 加强基层团的组织建设。以“班子建设好、主题活动好、支部建设好、阵地建设好”为主要内容和标准,在基层团组织中深入开展“五四红旗团委”创建活动,加强了对创建活动的跟踪指导,带动和加强了基层团的组织建设和共青团工作的全面活跃。

1、加强团员队伍建设。不断壮大团员队伍,加强团员队伍建设,是增强团组织吸引力、凝聚力、战斗力的现实要求。团市委利用“元旦”、“五·四”等节日,大力加强发展团员工作。全市各级团组织加强入团积极分子的培训、入团前教育和少先队推优入团工作,引导广大青少年积极向团组织靠拢,建设一支“平时能看得出来,关键时刻能站得出来”的团员队伍。

2、加强团的作风建设。团市委领导班子认真带头开展“四项纪律,八项要求”学习教育活动,始终坚持和落实民主集中制,扩大党内团内民主。进一步加强作风建设,以“为青年服务、让青年满意”为主题,全面落实“基层联系点”工作制度,大力弘扬求真务实、团结协作、服务基层、开拓进取的良好作风。

3、少先队、青联建设不断加强。9月,成立长葛市少工委,树立和表彰了长葛市“十佳(优秀)少先队辅导员”、“十佳(优秀)少先队员”、“好少年、好儿童”和“红旗大(中)队”等一批先进集体和个人。12月,长葛市青年联合会第二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隆重召开,产生了第二届主席团成员。8月27日,长葛市青联接待了来自非洲20个国家组成的非洲青年代表团。通过参观,中非青年加深了了解和信任;增进了团结与合作。

(王遥华)

2004年度团委系统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全国五四红旗团支部

河南众品食业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团支部

河南省五四红旗团委

长葛市董村镇团委

河南省青年文明号

长葛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处

长葛市电业局电力调度班

许昌市青年文明号

长葛市精神康复中心医院

长葛市通信公司老城分局

长葛市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

许昌市五四红旗团委

长葛市和尚桥镇团委

长葛市三高团委

许昌市红旗团支部

长葛市环卫处团支部

长葛市国税局团支部

先进个人

全国农村青年创业致富带头人

朱献福

河南省优秀青年卫士

李青山

河南省优秀少先队员

岳媛

许昌市共青团工作良师益友

吴星 张建设 楚金甫

李智钢 黄智科

许昌市新长征突击手

高宏业 侯巧慧

许昌市模范团干部

李芳 郑宪恒

许昌市优秀团员

王茂林 查超杰 张云帆

许昌市十大杰出青年

刘建设

许昌市十佳少先队辅导员

岳彩花 许总革

许昌市十佳少先队员

张钊 李哲

工商业联合会

【概况】 2004年,市工商联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推动发展非公有制经济为契机,以发展工业强市为基础,以全面服务为保障,以“三个有利于”为标准,认真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方针、政策,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完善措施、加强领导、强化服务、优化环境,在促进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方面做出了一定的贡献。使长葛市的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步入良性发展轨道。以推动发展非公有制经济为契机,认真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方针政策,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完善措施、加强领导、强化服务、优化环境,在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方面做出了一定的贡献。

(黄贇贇)

工商联领导成员

会 长 吴晓华
书 记 王留群
副 会 长 魏战岭 张会敏
纪检书记 张顺兴

【积极做好宣传工作】 在《长葛信息》、《统战信息》、《许昌日报》等报刊杂志上发表宣传工商联和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信息及专题报导多篇,并在省工商联工作信息上发表了吴晓华会长的《浅谈非化有制经济“定性归位”与工商联商会的地位作用》署名文章。

(黄贇贇)

【强化服务措施,积极为企业服务】 1、2004年,为了更好地为非公经济服务,定期参加市工商联举办的工商联工作人员干部培训班,积极选送、组织民营企业家和工商联干部参加国内和自办的短期培训班,坚持在长葛市委党校和中央党校请来专家教授授课,已举办了三期培训班,向全

市60多名企业家传授知识经济与企业技术创新。市工商联组织的企业家副会长到境内外进行商务考察学习,8月份,组织全市各会员企业家到泰国、新加坡等地实地考察学习当地情况。2、帮助会员企业单位做好争创名优产品工作。2004年,黄河公司“旋风”牌人造金钢石和众品公司“众品”牌低温肉制品被评为中国名牌产品。3、市工商联认真做好会员企业的维权服务工作,4月份组织全市60多名企业家进行体检。并对全市的执法执纪部门进行监督。

(黄贇贇)

【拓展光彩事业思路,“双思”教育结硕果】 教育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积极投身以扶贫救困为主要形式的“光彩事业”,修路、建校及为海啸地区捐款资金累计达150多万元。发挥服务优势,密切与政府部门的联系。上半年邀请法律专业人士与民营企业负责人座谈,宣传法律常识。协助市政府发展外向型经济。组织会员参加我国举办的经贸洽谈会和广交会。7月份,组织全市20多名企业家参加了银企洽谈会。并在洽谈会上签定了2份项目合同,一是塔陵集团二期工程,二是永生摩托扩建项目。同时,成功举办了第二届全国农机配件及相关产品交易会,全国17个省、市及越南、印度5个国家和地区的536家客商前来参加,参会人员8万人次,签约合同1648份。

(黄贇贇)

【扶持企业做大做强,为企业融资】 搞好银企合作,积极帮助会员企业进行融资,组织市农村信用社和150多个非公有制企业参加了银企联谊会,止年底金融部门共向非公有制企业注入资金7.1亿元,为非公有制企业发展补足了后劲。

(黄贇贇)

【加强基层商会建设】 继成立5家行业商会后,2004年,经过市工商联的积极筹备,全市又建立起钢材行业商会、卫生陶瓷行业商会、农机配件行业商会等。加快乡镇商会建设步伐,调研基层组织乡镇商会职能和作用,提出可行性意见建议。加快会员结构调整,结合加强对民营企业利

税大户、行业大户的吸收和发展,至年末共有会员 余户,据中央、省委、市委文件精神,至 12 月底,本市各乡镇工商联完成换届工作,选举产生新的领导班子,又一批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进入新一届常(执)委队伍。

(黄贇贇)

【加强宣传、炒热思想,形成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浓厚氛围】 工商联认真履行职能,利用各种途径在广大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中开展宣传教育活动,积极做好他们的思想政治工作。一是利用各种会议宣传党对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有关方针、政策,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发扬爱国、敬业、守法的光荣传统,为经济振兴多做贡献。二是组织他们学政策、学法律、教育引导他们依法经营照章纳税,并热心公益事业用爱心回报社会,收到了良好的效果。长葛市非公有制经济近年来用以捐资助教、扶贫救困的资金达 5000 多万元,特别是我国遭受非典灾害的情况下,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踊跃捐款捐物支援抗灾第一线受灾群众,捐资折合人民币 720 万元。三是教育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积极安排下岗职工就业,为党委、政府排忧解难,非公有制企业近年来共安置下岗职工就业达 2 万多人,占全市下岗职工的 60%。四是教育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积极投身以扶贫救困为主要形式的“光彩事业”的资金达 4117 万元,投资项目有煤炭、化工、服装、发制品、养殖业等,先后为社会培养了一大批拥护党领导爱国、敬业、守法的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队伍,成为全市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骨干力量。认真贯彻了长葛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优化发展环境、落实贯彻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实施方案和措施。在各乡镇,办事处都健全完善了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各项政策措施,形成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热潮。4 月份,由工商联牵头,组织全市 50 名大中小企业家召开“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研讨会”,商讨长葛发展大计,在如何推进长葛经济上规模、上档次方面,提出了许多合理化建议。为解决中小非公有制企业流动资金不足的困难,组织市农村信用社和 150 个非公有制企业参加的银

企联谊会,金融部门通报金融政策和信息,工商联向金融部门推荐重合同守信用的企业名单。

(黄贇贇)

【发挥职能作用,搞好会内经贸联络】 长葛市工商联带领非公有制企业家,全面领会“二个必须坚持”和“三个结合”,深入学习许继的先进管理经验和黄河集团的用人之道,激发非公有制企业家干大事创大业的雄心壮志,引导非公有制企业家做大,做强,走出去学习外地先进经验。非公有制企业积极参加“高交会”、“广交会”、“厦洽会”、“长葛北京项目汇报会”等招商引资活动,扩大了企业对外交流与合作。为扩大农机产品对外知名度,加大对外合作协作力度,同时在市委、市政府领导下,与其他部门一起,成功举办了两届全国农机配件及相关产品交易会,全国 17 个省、市及越南、印度 5 个国家和地区的 536 家客商前来参加,参会人员 8 万人次,签约 1684 份,交易额达 12 亿多元。元—10 月份,全市引进市外资金 13.1 亿元,直接利用外资 168 万美元,使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又上了一个新台阶。

工商联抓好非公有制企业管理人员进行职业技能、经济法规、知识经济与企业技术创新、金融知识方面等培训,造就一批高素质企业家队伍,推动非公有制企业健康发展。工商联与技术监督局联合举办了就产品质量管理、产品标签、产品计量和质量体系认证等专业进行培训,增强了质量意识,促进企业产品质量上档次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支持非公有制经济更快发展,工商联注重从完善商会服务功能增强为非公有制企业服务意识,提高服务水平入手主要完善以下服务功能:一是建立法律服务中心或律师事务所,为非公有制企业承办案件受理投诉,提供有关法律服务,二是为非公有制企业牵线搭桥,提供融资渠道,召开银企联谊会,促成了银行与企业家,政府与企业家的互通联络渠道,非公有制企业与金融部门建立密切的联系。

(黄贇贇)

【以行业商会、同业公会为重点,搞好工商联组织

建设】 为了加强同行业非公有制企业的规范化管理,使同行业企业得到健康发展,工商联以行业商会、同业公会为重点,着重加强工商联组织建设。2004年各乡镇、办事处工商联已届满,按照章程,先后对12个乡镇4个办事处进行了成功换届,选举产生新一届领导班子,年富力强,平均年龄40.7岁,中专、高中文化程度以上。同时,对行业商会进行了规范化建设。先后建成了皮革商会、朝阳人造板行业商会、农机配件商会。

(黄贇贇)

【发挥服务协调作用,为企业搞好服务】 一是深入调查,搞好市场分析,由商会统一组织市场考察,考察后向各企业公布,减少各个企业费用开支和企业家精力。二是搞好招商引资,引进资金、项目、技术,利用外部资金和项目,发展壮大企业。全年共组织民营企业参加了温州发恳会、厦门投资贸易洽谈会、广交会、豫港经贸合作洽谈会等,共签约合作项目10个,投资总额达2.805亿元。三是搞好商会内横向协调。在企业之间实行资金、技术、人才的合理流动,有好的管理经验及时推广;研制和开发出新的生产技术在全行业进行交流;在某些企业出现资金短缺,陷入困境时,其他企业主动调剂资金给予支持或在资金贷款担保上提供帮助,使其渡过难关。

铝型材行业商会积极主动与职能部门协调,为企业搞好服务:在环保治理中与环保部门结合,一手抓治理一手抓达标,由商会牵头对各企业共同研究共同治理,统一颁证,会内企业顺利通过国家、省环保部门达标验收;在生产许可证年审时,商会对企业进行自审,然后商会邀请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年审,统一缴费价格,既为企业年审减少环节,又为企业减少开支和人力,杜绝了多收、乱收现象;每年年初商会积极与税务部门沟通,结合行业特点,共同分析、研究行业政策,共同制定税收政策;针对中小企业资金缺乏的情况,铝型材行业商会与民营企业商会向金融部门推荐优秀企业,企业之间结对子,并实行企业联保制,年内共为企业协调资金1700多万元。

建筑卫生陶瓷行业商会对会内企业实行最低限价,相互监督,由于价格提升,各企业营业收入提升在20~30%以上;为保证产品质量,严格等外品、四级品出厂,并对违规的会员企业,集中人员对等外品现场砸毁,既保证了企业自的经济利益,又树立了企业自身的质量形象。

(黄贇贇)

【加强机关办公室建设,提高综合服务水平】 工商联承担着长葛市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协调、指导工作,机关工作人员基本上都是每人兼做几项工作。为保证市委、市政府及上级机关的指示精神和政策在基层的贯彻和落实,在全面工作中,以“三个代表”为指导思想,按照发展要有新思路,改革要有新突破,开放要有新局面,各项工作要有新举措的“四新”要求。按照长葛地理位置,划分了西六乡、东六乡、市区三个区域,由副会长、机关同志负责分包,搞好服务工作。一是要解放思想,提高认识。通过认真学习贯彻中央、省、市关于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有关政策,坚持“三个有利于”标准,把非公有制经济作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组成部分,鼓励发展,提供服务,正确引导,为我市的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创造一个良好的社会环境;二是端正服务观念,努力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排忧解难。工商联和基层商会要针对市场经济体制中出现的新变化、新情况、新问题,广泛深入地开展调查研究,了解有关经济、政治、法规的制定和执行情况,综合性地反映工商企业的意见和要求,代表和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要突出办实事、重实效的求实作风;三是抓好培训,加强管理。工商联要采取办培训班,经验交流会,联谊会等形式,一边大力宣传党的方针政策,提高他们的政策水平和思想觉悟;一边教育他们爱国敬业、守法进取,更新观念,破除小本经营,小富即安的思想,引导他们逐步向集约化经营过渡,以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引导他们加强企业内部管理,依靠科技进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提高质量和效益,努力适应经济增长方式的两个根本性转变;引导他们讲文明,讲信誉,树立良好的职业道德,正确处理

国家、集体、个人三者之间的利益关系,履行应有的社会责任,为社会多做贡献;四是努力培养一支优秀的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队伍,要继续推荐那些政治表现突出,经济实力较强,学术上有一定造诣的代表人士进入各级人大、政协和工商联组织,通过他们模范带头作用,更好地团结更多的非公有制经济人士。

(黄贇贇)

2004 年度工商联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河南省工商联先进单位

许昌市工商联目标考评先进单位
长葛市统战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统战信息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理论调研工作先进单位
市工商联

先进个人

许昌市统战理论调研个人二等奖
长葛市先进共产党员
吴晓华
长葛市先进共产党员
张顺兴
长葛市统战理论调研先进个人
闫 敏

军

事

长葛市人民武装部

【概况】 2004年,是党、国家和军队发展史上具有特殊意义的一年,也是长葛市民兵预备役工作全面建设发展的重要一年。在军分区党委和长葛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人武部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新时期军事战略方针为统揽,以提高“打赢”能力为目标,以城市民兵工作改革为重点,按照“发展要有新思路、改革要有新突破、开放要有新局面,各项工作要有新举措”的要求,抓学习强素质,抓龙头谋打赢,抓建设促发展,抓重点求成效,团结奋斗,真抓实干,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人武部机关建设和民兵预备役工作得到整体推进和全面发展。

(施 涛 李军永)

人武部领导成员

部 长 付 晓
政 委 徐跃红
副 部 长 李 洁
军事科长 赵明亮
政工科长 施 涛
后勤科长 黄振荃

【党委班子建设】 一是抓了新班子成立之后的工作开局上路。近两年来,部党委班子成员调整幅度较大,年初部党委班子又新调整了两名,新班子成立后,老班子成员能积极向新班子成员介绍长葛市及市武装部的情况,陪同新成员深入基

层调查研究,召开不同层次的座谈会,使他们很快熟悉了情况。围绕民兵预备役建设,部党委多次召开会议,分析出优势和劣势,确定发展大计,制定了较为贴近实际的工作发展思路。二是能够坚持按制度抓好班子建设。党委正副书记间、班子成员间能经常谈心通气,沟通思想,能够做到大事讲原则、小事讲风格,班子团结协作,上下关系融洽。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和党委工作“十六字”方针,在关系部队建设的重大问题上,坚持依程序党委集体讨论决定,党委正副书记注重发挥委员的作用,在部里的全面建设上充分尊重其他委员的意见,党委的民主氛围浓厚。部党委成员“以部为家”的思想树得比较牢,班子6名成员有四名两地分居,但为了工作,大家经常牺牲休息时间,为全体干部职工树立了很好的榜样。三是坚持党委理财、联审会签制度。为了把有限的经费用出效益,严格压缩日常办公消耗性开支,大项开支一律上党委会研究,月末党委会联审一切经费开支情况,党委成员一一过目签字,切实做到了财务开支公开透明,群众监督到位。在分区党委首长的支持下,9月份,长城宾馆顺利出让,彻底甩掉了沉重的债务包袱。四是加强了对基层民兵工作的组织领导力度。部党委成员经常深入基层对民兵整组、“四个基本”建设、兵役登记等工作情况进行检查督导,针对调研中发现的乡镇武装部建设中存在的基础设施落后、登统计不规范、不及时等问题,部党委研究决定一次性投入10余万元为基层武装部、村民兵连规范办公室、器材室,督促各乡镇武装部配齐了办公微机,进一步改善了基层办公条件,巩固了基层民兵工作阵地。五是积极配合市委、市政府开展工作,进一步密切了军政军民关系。做

到工作上经常向市委领导请示汇报,思想上能够经常沟通交流。积极响应市委、市政府的号召,靠有作为赢得了市委领导对武装工作的重视。10月份副科级以上干部调整,在部党委的大力推荐下,有两名武装部长被提升为副乡长,有一名武装部副部长被提升为部长。年初以来,市委、市政府先后拨款60余万元支持民兵预备役工作。六是认真抓好党委中心组和干部职工的理论学习。党委正副书记坚持亲自抓,学习过程中做到了“三个带头”,即带头授课辅导、带头讨论发言、带头交流学习体会。认真贯彻落实总政治部《关于健全团以上干部在职学习制度的若干规定》和《许昌军分区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认真坚持了“党委议学、个人述学、集体评学、组织考学”制度,保证了学习时间、内容、人员、效果的四落实。

(施涛 李军永)

【战备训练工作】 2004年,人武部按照中发9号和总部“三亚会议”精神,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结合长葛实际,细化任务,量化标准,认真完成了民兵预备役年度军事训练任务。4月份,按照“编为用、建为战”的原则组织了以“维稳、防空和医疗救护”为主的应急分队进行了专业训练,在分区的考核验收中,受到了充分肯定。5月份,根据市委、市政府、许昌军分区关于组织民兵做好“禽流感”预防工作的指示精神,从践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从全市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出发,积极组织各乡(镇、街道办事处)武装部和广大民兵、预备役人员投身于防止“禽流感”蔓延的第一线,确保了全市“禽流感”零感染、零发生。按照三类城市防护的要求,对城市重要目标防护方案、防汛方案、军警民联防方案等进行了修订。进一步完善了各种后勤战备方案和预案,制订了年度后勤战备训练计划,结合岗位练兵开展了后勤战备学术交流活动;加强了对五条设防工程的维护管理,研究制定了设防工程维护方案和设防工程维护图,后河镇武装部加强了设防工程的管护,为有效的保护设防工程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施涛 李军永)

【思想政治建设与双拥共建工作】 一是认真组织了台军事斗争准备教育、学习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积极投身中国特色军事变革及党员先进性教育、遵纪守法等大项教育。采取集中学习、辅导授课、讨论交流、对照检查、边整边改等方法,进一步打牢了干部职工的思想基础。二是深入开展了思想作风纪律教育。在组织原原本本学习文件和上级领导指示精神的基础上,围绕“坚定政治信念、强化纪律观念、带头敬业奉献、注重廉洁自律”四个方面,认真贯彻整风精神,按照“四查四树立”要求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针对党委班子和干部职工队伍在思想作风纪律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制定了相应的整改措施。通过学习教育,广大干部职工做到了立说立行,边学边改,工作中体现了“五个明显改变”,即从礼节礼貌周全上明显改变、从军人形象严整上明显改变、从纪律观念增强上明显改变、从工作标准提高上明显改变、从上下关系融洽上明显改变。三是认真学习贯彻了新修订的《政工条例》和《党委工作条例》,严格按照“两个条例”规范和改进政治及党委工作。四是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全民国防教育。利用“八一”建军节、全民国防教育日、国庆节、兵役登记等时机,开展了多种形式的国防教育宣传活动,协调驻军为全市中小学军训学生3000多人,使全市人民的国防意识得到了进一步增强。五是积极开展了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活动。积极为军烈属开展法律咨询服务18人,帮助3名老军人找到了个人档案,使他们享受到了优抚待遇。六是充分发挥社会新闻媒体的作用,进一步拓展丰富了民兵教育渠道,加大了民兵预备役工作的宣传力度,提高了民兵预备役工作在群众中的影响力。编辑出版了三期《长葛民兵工作通讯》,协调电视台、广播电台播出了《民兵天地》和《民兵之声》专题节目近20期。七是组织了计划生育普查,确保计划生育“四率”达到了100%。

(施涛 李军永)

【民兵整组工作】 2004年民兵整组工作,以总参231号文件精神和上级的整组指示为依据,以提高民兵成建制参战支前,快速动员和遂行任务

能力为目标,依照减小步兵分队数量,增加专业对口分队规模的整体思路,科学筹划,精心组织,对全市民兵“三支力量”进行了大的调整。市乡两级武装部坚持深入村组第一线,认真摸底,并将长兴街道办事处作为整组试点单位,以点带面,圆满完成了全市民兵出入转队工作。同时,严格按照分区“四卡”要求,先后投入经费近5万余元,组织人员照相,印制卡片,制作胸卡,装订成册,做到了人、卡、表三对照,市、乡、村三相符。6月份在省军区 and 军分区组织对我市民兵组织点验中,对长葛民兵精神风采、完备的民兵资料、规范的“四卡”登记表,给予了高度评价。

(施 涛 李军永)

【兵役征集工作】 2004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支持下,征兵常设机构和冬季征兵工作稳步推进。在征兵常设机构有一定基础的前提下,对常设机构编制体制、经费保障、工作职能进一步作了统一规范,并利用电(视)台、报刊、标语、板报等宣传工具,广泛宣传《征兵工作条例》,增强了全民的国防意识和适龄青年依法服兵役的积极性。第四季度根据分区的指示要求,对网络化征兵系统进行了培训和安装,并抽出专门时间分别对各县(镇、办)适龄青年,进行了照片和指纹输入,依照市、乡两级兵员资料上报、接收;按照征兵任务和要求,各级广泛发动,严格标准,圆满完成了年度兵役登记和征兵工作任务,为部队输送了优质兵员。

(施 涛 李军永)

【民兵铁路护路工作】 民兵铁路护路工作在省、市及郑州铁路护路办的领导下,依据年度护路工

作任务安排,主要完成了铁路沿线治安大排查及两次列车大提速的安全保障任务,确保了列车在长葛段的安全畅通。在上级领导的关怀和支持下,新建护路哨所两处,并配置了相应的生活设施,极大改善了护路民兵的工作生活条件,为民兵护路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工作和生活基础,解决了护路民兵的实际困难。在长葛市护路工作中,护路民兵全年共制止破坏、拆盗铁路设施行为18起;发现并协助铁路有关部门排除通讯、电力设施故障4起;制止击打列车及牲畜上道35起;配合公安部门查获盗窃列车物资案件2起;捡拾上缴落地运输物资价值10000余元,为减少国家财产损失,确保“大动脉”畅通平安,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施 涛 李军永)

2004年度市人武部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河南省护路联防工作先进单位
许昌市征兵工作先进单位
市人武部

先进个人

河南省护路联防工作先进个人
黄振荃 张宝鸿
许昌军分区三等功
黄振荃
许昌军分区优秀党员
赵明亮

法

制

政法工作

【概况】 市委政法委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和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深入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服务经济建设,围绕争创全省综治先进市的“四个领先”、“六个不发生”和“三个遏制”和“减少”的目标,在政法战全体干警的艰苦拼搏下取得了明显的工作成效。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全面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与时俱进,开拓创新,有力地维护了社会稳定,保障了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顺利进行。

(毛 杰 李凤奇)

政法委领导成员

书	记	汪俊生		
副	书	记	胥德普	李金水 张同岭
			崔栓锦	李卫学
综治办	副主任	陶恒亮	卢建民	
稳定办	主任	郭 晔		
稳定办	副主任	李金掌	陈永会	
“610”办	副主任	张 雨	闫志民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以一票否决权制、领导责任制、目标管理责任制、重大案事件查究制为龙头,狠抓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工作的落实。继续实行“一把手”工程,保证了领导责任制落到实处;进一步完善了目标管理责任制,使综治工作目标任务纵向到底,横向到边,责任到人;一票否

决权制和重大案事件查究制度得到了认真落实,奖罚机制进一步完善。通过四项制度的落实,明确目标,全面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把省综治委提出的“四个领先”、“六个不发生”进行细化量化,以目标责任的形式落实到各乡镇、办、市直各有关部门,认真组织实施;狠抓了“三网”建设,努力构筑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在完善“快速反应网络”城乡一体化机制建设的基础上,重点加强了群防群治网络建设,建成了一支 340 人的专业治安巡逻队伍,在稳定全市社会治安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人民调解网络”在稳定人民生活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全年共调处各类民间纠纷 1190 件,防止民转刑 30 件 46 人,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强力推行“平安工程”,全面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基层基础工作。加强了学校周边环境的治理,确保学校良好的教学秩序。严格了铁路沿线的治安管理,确保了动脉交通的安全。认真实施“四五普法”和“二五”依法治市规划,开展了“法律进村,服务联心”活动,进一步推动了全市民主法制进程。进一步完善了对青少年的法制教育和犯罪预防工作,努力降低青少年的违法犯罪的比例。进一步加强了对“两劳”回归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

(卢建民 杨贝乐)

【维护稳定工作】 落实责任,狠抓社会稳定。全市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维护我市社会政治稳定工作的意见》,扎扎实实地把稳定工作摆在突出位置,抓得紧、抓得早、抓得实。一是继续实行了稳定工作责任制,把稳定工作纳入到各级党政主要领导的任期目标,层层建立了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和办事机构,一级抓一级,层层抓

落实。二是全面做好对不稳定因素的排查,及时化解和处置各种矛盾。三是切实做好部分企业军转干部、部分要求退离人员及部分抗美援朝老战士工作,“三方面人员”得到妥善安置。“五一”、“十一”一些重大节日期间,全市防范、化解、控制有力,社会秩序良好,实现了市委、市政府领导提出的“北京和省会有没有来自长葛的干扰”的任务。四是重点治理治安乱点。市委、市政府把治理农村治安乱点放在重要位置,向后进村派驻工作组,把解决农村突出治安问题同整顿后进班子、处理信访问题、落实党的农村政策、开展“三个代表”学教活动等结合起来,取得了较好效果。

(陈永会 齐航)

【市委“610”工作】 坚持不懈,突出重点,全力做好处理“法轮功”工作。“610”办公室调整了工作重心,完善了工作机制,狠抓教育转化,强化防范控制,深挖打击,防止了法轮功活动的反弹。宣传揭示此工作,认真落实了各项责任制,举办了5次“反对邪教、崇尚科学”图片展览,开展了“反对邪教,关爱家庭”万人签名活动。查破邪教组织活动案件4起,抓获违法人员11人,收缴非法传单900余份,光盘、书籍33件,实现了“三无”目标。“五一”、“十一”及重大节日期间,公安干警配合“610”办公室,对“法轮功”未转化人员进行教育转化的同时,盯死看牢,实现了“法轮功”人员进京滋事“零目标”。

(张雨 李凤奇)

【严打整治工作】 2004年,相继开展了“打恶除霸、平安行动”、“飓风行动”等专项严打活动。继续深化“严打”整治斗争,认真解决突出的社会治安问题,保持对刑事犯罪的高压态势。继续坚持“严打”方针,狠抓“三个延伸”、“四个转变”及打“双抢”专项斗争,进一步扩大了“严打”斗争成果。全年共破获各类刑事案件1286起,抓获各类违法犯罪嫌疑人410人,其中依法逮捕486人,劳教34人,摧毁各类犯罪团伙21人,发生的13起命案全部破获。抓获上网逃犯94人。全年共查破经济犯罪案件10起,打击处理17人,

挽回经济损失200多万元;检察机关立案查处贪污、贿赂、挪用公款等经济犯罪17案18人,立案查办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渎职、侵权犯罪7案7人,挽回经济损失100多万元。人民法院全年共受理各类民事案件1820件,审结1760件;审结行政诉讼案件58件,执行各类案件820件,执行标的金额达1000多万元。开展了重点建设项目暨企业周边环境专项整治活动,排查治理影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案件9件。政法各部门共接待涉法来访217人次,处理人民来信123件,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60多件。在集中整治涉法涉诉上访案件的活动中,共排查涉法涉诉上访案件59件,对每起案件严格按照“四定”、“三包一保”原则,认真落实处理,现在全部办结。治安乱点得到整治,人民群众的安全感有所增强。

(毛杰 李凤奇)

【政法队伍建设】 政法队伍建设在指导思想上以江泽民同志的“三个代表”为指导,认真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持依法管理,从严要求,切实保障提高政法干警的整体素质和战斗力,进一步理顺体制,加强领导,加强管理,加强监督。以“争创”活动为载体,进一步加强了政法队伍建设。狠抓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十六大”精神和“公正执法树形象”活动的学习教育,重点加强了领导班子建设,各级班子的领导水平有了大幅度提高,凝聚力、战斗力有了进一步增强。政法各部门深入开展了信念宗旨、公正执法、纪律作风、职业道德等教育整顿活动,认真解决政法队伍存在的突出问题。加大了查处违法违纪工作力度,政法队伍的思想作风、工作作风有了明显进步。认真抓好以岗位练兵为主要形式的业务培训,政法队伍的整体素质不断提高。继续深入开展了以“人民满意”为主题的“争创”活动,强化执法监督,提高了政法队伍“严格执法、热情服务”的水平,进一步密切了警民干群关系。

(王志勇 李凤奇)

【综合服务协调工作】 办公室、财务科等综合服务保障部门紧紧围绕政法委中心工作,积极履行职责,在人员少、任务重、经费紧张的情况下,千

方百计创一流工作业绩,很好地保障各类全局性会议上情下达、下情上报、决策、指导工作的顺利进行,在政法系统开展争创人民满意的政法活动中,充分调动政法干警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广大政法干警无私奉献,忠于职守,奋力拼搏,不怕流血牺牲,为维护社会稳定做出积极贡献。在严打整治工作中,坚持“打防并举、标本兼治、重在治本”的方针,协调公、检、法、司统一思想,统一认识,各司其职,加强对严打斗争的组织领导工作,确保全市严打整治工作的顺利进行,为长葛经济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环境。

(毛 杰 李凤奇)

公 安

【概况】 2004年,长葛市公安局在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十六届四中全会精神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坚持“积极进取、主动进攻、打主动仗”的工作原则,以“打基础、树形象、上台阶,确保全市社会大局稳定”的工作思路和目标,努力做好各项公安保卫工作,确保了全市社会政治稳定和治安大局的持续平稳,圆满地完成了公安机关担负的各项任务。

(侯保松 周 涛)

公安局领导成员

党委书记	局长	张国立		
党委副书记	政委	武军亮		
副 局 长	李超英	辛 伟	王文堂	
	赵景尧	刘玉亭		
副 政 委	董灿东	薛金富		
党委委员	交警大队大队长	李保刚		
党委委员	纪 检 书 记	吴学武		
党委委员	刑警大队大队长	时永贵		
党委委员	治安大队大队长	谭建军		
党委委员	政 办 室 主 任	陈超英		

【社会政治稳定工作】 市公安局切实加强情报信息工作,广开情报信息渠道,结合全市社会政治形势的实际,把工作重点放在获得深层次、内幕性、预警性的情报信息和敌情动态方面上来,全力维护全市社会政治稳定。针对全市社会上各种热点、难点问题和突出矛盾,采取多种手段和措施,全面排查和收集各种社会不安定因素,及时发现和掌握各类闹事苗头,为处置各类闹事事件赢得了时间,也为各级党委、政府和上级领导机关正确决策,处理重大问题提供了准确可靠的依据。同时,不断完善公安控申工作三级网络建设,组织开展控申积案专项整治工作及集中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和群体性事件工作,加强对重点人员的严密查控,依法妥善解决了公安部督办的张有成长达20年的上访案件,受到公安部及国家有关部委领导好评。全年全局共接待群众来访171人次,办理案件37起,按期结案率为100%,一次性结案率为90%。2004年,共搜集各种情报信息176条,其中重要情报信息113条,及时发现并预防制止各种闹事苗头65起,整理上报《长葛国内安全保卫信息快报》121期、《长葛公安情报》9期,为维护全市社会政治稳定发挥了重大作用。

在对全市邪教组织和非法宗教活动进行全面调查和掌握和基础上,及时开展“制非打邪”专项斗争,同时,制定严密措施,采取多种方法和手段,防止邪教组织“法轮功”和非法宗教活动在长葛的反弹,保证了在全国及省“两会”和国庆55周年期间全市没有出现“法轮功”人员进京赴省上访聚集事件。老城派出所于4月18日在辖区尹家堂村现场抓获3名“法轮功”活动分子,查缴法轮功书写标语210余份,3名“法轮功”分子被依法劳动教养。全年共查破邪教组织活动案件4起,其中查破“法轮功”案件3起、查破邪教“实际神”案件1起,抓获违法人员11名,依法劳动教养4人、治安拘留2人、批评教育5人;共收缴“法轮功”传单900余份,VCD光碟15盘,书籍18本,小册子35本,其它材料25份。

(侯保松 周 涛)

【打击刑事犯罪工作】按照上级公安机关统一部署,紧密结合全市社会治安实际,以开展的“平安行动”、“百日会战”、“打击破坏电力设备,窃电犯罪专项行动”、“打黑除恶”专项斗争和“命案侦破攻坚战”工作为龙头,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了不同形式、不同内容的专项整治斗争,向各类刑事犯罪展开了凌厉攻势,在侦查破案的主战场取得了显著的战绩。全年共立各类刑事案件2352起,破获各类刑事案件1286起;依法逮捕447人,劳动教养34人;摧毁各类犯罪团伙21个,抓获涉案成员71名;抓获网上逃犯96名;追缴各类机动车37辆,为国家、集体和个人挽回直接经济损失1100余万元,有力地维护了全市社会治安大局的平稳。

一是坚持“以打开路”,对现行大要案精心组织,快侦快破。“2004·1·9”案件发生后,刑警大队及金桥派出所30名精干警力组成专案组日夜奋战,顽强攻坚,牺牲春节同家人团聚的机会,两上北京,三赴湖南,辗转数千公里,将犯罪嫌疑人童兆留、万保德抓获归案,通过审讯深挖,又带破了发生在江苏及湖南耒阳的2起抢劫杀人案件。5月11日刑警大队连续奋战9小时,成功破获一起绑架勒索、预谋杀人案件,人质被顺利解救,主要犯罪嫌疑人邱清霞被抓获归案。6月29日,从凌晨5时50分接到报案到当天下午6时30分市公安局民警连续奋战12个小时,抓获犯罪嫌疑人吴景超、田海瑞二人,成功破获一起抢劫出租车杀人案件。

二是深入开展以“平安行动”、“百日会战”“打击破坏电力设备,窃电犯罪”、“打黑除恶”为主攻方向的一系列针对性强、实效性强的专项打击行动。首先以打团伙为主攻方向,严打多发性、侵财型犯罪。4月份,打掉了以雷学军、刘正武为首的7人专门撬盗居民楼院子车子棚犯罪团伙,破获发生在新郑、尉氏、长葛三地的盗窃案件30余起。4月18日,打掉了以许昌县无业人员李秋峰为首的3人驾驶面包车、流窜禹州、鄢陵、长葛入户盗窃农民山羊犯罪团伙,破获案件10余起。其次,严厉打击破坏电力设备、窃电犯罪。成功打掉了以禹州市山货乡齐庄村人齐超恒为

首的8人破坏电力设备团伙,江苏省梁中明、梁中正为首的10人窃电犯罪团伙。专项行动中,全局共抓获涉案人员20名,破获破坏电力设备案件135起。再次,组织开展“打黑除恶”专项斗争。先后组织开展两次集中统一行动,打掉了李石逊敲诈勒索犯罪团伙、沮继伟持枪入室抢劫犯罪团伙、赵海亮敲诈勒索、强迫交易犯罪团伙、张彦峰敲诈勒索犯罪团伙,共打掉涉黑涉恶犯罪团伙4个,抓获涉案人员14人,破获敲诈勒索、强迫交易、入室抢劫等涉黑涉恶犯罪案件30余起。

三是全力开展“命案侦破攻坚战”。根据上级公安机关“命案侦破攻坚战”统一部署,市公安局党委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完善机制,周密措施,确保全局“命案侦破攻坚战”顺利开展。(1)制定了《长葛市公安局命案侦破攻坚战工作方案》。(2)领导包案,自我加压。(3)制定了《长葛市公安局关于建立“命案必破”工作机制的规定》,对现行命案,实行“四长第一时间必到制”。(4)制定了《长葛市公安局关于命案侦破联动机制有关职责问题的规定》。(5)聘请有丰富工作经验的公安战线老领导和邀请有关专家会诊案件。(6)加大命案侦破专案经费投入。(7)命案侦破实行一案一奖,同时对政治过硬、业务素质高的有功人员提拔使用,以激励斗志,鼓舞士气。在“命案侦破攻坚战”中,全局上下整体作战,诸警联动,全体参战民警抱定“命案第一、命案必破、力求全胜”的决心和信心,明确目标、强化责任、全力以赴、顽强攻坚,相继破获了“1·9”、“5·29”、“6·29”、“7·14”、“2·16”、“8·8”等14起现行命案,现行命案破案率达100%,实现了现行命案“发一破一”的目标,位居许昌市前列。许昌市公安局先后两次发来贺电表示祝贺,先后二次受到长葛市委、市政府通令嘉奖。对梳理出来的14起命案积案,采取先易后难的原则,逐案研究,逐案定措施,责任到人。经过大量艰苦细致的工作,先后破获了“2003·11·7”、“2000·5·22”两起杀人积案,命案积案侦破率达14.28%。同时,“2000·5·22”命案的侦破,使一起长期上访案件得以停访息诉。

四是多策并举追捕一批在册逃犯。采取集

中清查、光盘比对、架网守候、动员回归、出击追捕等多种措施,共抓获各类网上逃犯 96 名,其中抓获命案逃犯 10 名(外地 5 名),许昌市局追捕逃犯 3 名。

五是严厉打击经济领域各种犯罪活动,优化经济发展环境。2004 年,全年共破获各类经济犯罪案件 10 起,打击处理犯罪嫌疑人 17 名,其中刑拘 8 人,逮捕 6 人,起诉 15 人,取保候审 6 人,监视居住 8 人,其他处理 2 人,挽回经济损失 200 余万元。

(侯保松 周 涛)

【社会治安管理工作】 在加强社会治安管理工作方面主要采取了六项措施。

一是以派出所“月排名”为载体,深入开展创优晋级活动,全面推进基层基础工作。市公安局党委把 2004 年定为派出所基层基础建设全力推进的一年,不断夯实各项基层基础工作。治安、户政部门深化监督指导职能,对全市 16 个派出所等级评定实行月考核、月排名制度。制定出切合工作实际的《派出所月考核实施细则》,每月选定一个考核重点,对 16 个派出所进行月考核、月排名,促进了各项基础工作向纵深发展。

二是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努力消除火灾隐患。切实做好消防监督分级管理工作,完善了政府消防安全责任制和法人代表负责制,制定下发了《关于加强消防安全的工作方案》,修订完善了单位内部防火检查、巡查制度,用火用电安全管理制度,建筑消防设施日常检查、维修、保养等制度。适时组织开展了公共娱乐场所、古建筑、易燃易爆、人员密集场所、建筑消防设施、火灾隐患大排查大整改保安全的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全年共检查 1210 个单位,查找火灾隐患 3690 处,下发法律文书 962 份,督促整改 3630 处,处罚 14 家,有效消除了火灾隐患,确保了安全。

三是认真开展烟花爆竹、民爆器材安全管理专项整治,消除涉爆隐患。首先全面排查、澄清底数。对全市范围内具有合法资格的单位和个人及传统生产村、因涉爆受到打击处理的人员进行回访式检查,澄清了涉爆单位和人员的底数,

确保安全检查不留死角。其次是印发《关于打击非法制造买卖、运输、邮寄、储存烟花爆竹等爆炸物品违法犯罪活动的通告》500 份,在各集贸市场、主要街道、村庄进行张贴,形成了良好的整治氛围。第三全面排查,深入开展涉爆安全检查。共排查出重点涉爆单位 37 个,涉爆人员 48 人,发现隐患 6 处,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 3 份,确保了全市全年未发生一起涉爆的治安灾害事故。

四是全面开展内部单位安全大检查,彻底消除安全隐患。全年共开展全面安全检查 3 次,金融系统安全检查 2 次,检查公共场所 60 家,内部单位 122 个,金融网点 110 个,金库 28 个,运钞车 6 部,共发现安全隐患 267 处,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 131 份,向内部单位提出合理化建议 40 余条,确保了全年无安全事故。

五是组织金融单位开展练兵比武活动,提高金融安全防范能力。坚持金融单位自己练、公安机关监督指导的工作方针,由市公安局治安大队抽出专人,定期对全市金融单位练兵比武活动进行检查督导,掌握各单位练兵进度,确保练兵取得实效。在 8 月份全省金融安全防范技能练兵比武活动业务知识考试中,全市金融单位 700 名临柜、守押人员及格达标率达到 98%,金融单位临柜守押人员防范能力明显提高。全年,金融单位未发生一起安全事故。

六是积极做好警卫、保卫和妥善处置群体性事件工作。先后修订完善了《铁路警卫方案》、《107 国道警卫方案》、《高速公路警卫方案》3 份,制定《人大会保卫方案》、《政协会保卫方案》、《禽流感处置预案》、《农机会保卫方案》、《城区治安防控方案》等警卫保卫方案 13 份,圆满完成了“2·12”铁路警卫,市人大会、政协会及元宵节、农机交易会、全市“电力杯”体育运动会、陈氏祭祖活动及塔陵园庆典活动安全保卫任务 15 次。共修订完善各类群体性事件处置预案 5 份,妥善处置各类群体性事件 16 起。

(侯保松 周 涛)

【其他公安业务工作】

一是继续深入开展“规范执法行为,提高执

法质量”活动。围绕教育培训、执法监督、执法规范、科学考评这四条主线,练内功,强素质;抓监督,严把关;建制度,促规范;定考评,定奖惩,确保了全局执法质量的不断提高。在许昌市公安局年度执法质量考评被许昌市公安局确定为优秀档次。全年办理的刑事案件,刑拘转捕教率达80%,提请批准逮捕率达90%,取保监居人员处理率达75%,移送起诉率达100%,均达到或超过了省厅规定标准。全年办理治安案件2085起,治安处罚2986人,代理复议、应诉案件10起,无一起被撤消、败诉。

二是严格交通管理,确保交通安全和道路畅通。以全省整治严重交通违章“飓风行动”及《道路交通安全法》宣传实施及“五进”活动为契机,先后开展了集中整治驾驶员严重违章、集中整治大货车超限超载、主要道路路口减速行动、整顿马路市场占道经营、集中整治机动车超速行驶等7个专项行动,加大对严重交通违章行为的查纠处理力度。共纠正交通违章60241人次,吊扣驾驶证52本,对1825名交通违章人员扣分3867分,治安拘留1330人,极大程度地教育和提升了驾驶人员的交通安全意识和遵章守章意识,全市交通秩序明显好转。

三是狠抓两所基础建设,确保监所安全。加大资金投入,强化硬件建设,加强对在押人员的教育管理,确保了监所安全,看守所全年关押各类人员891名,监管已决死刑犯22名,顺利交付执行8名,成功投送劳改人员124名;治安拘留所全年关押2282人,没有出现一起自杀、逃跑事件。

四是组织开展查禁毒品专项斗争。先后组织开展了以集中戒吸戒毒为目的“利剑行动”、“遏制毒源”铲毒统一行动及“扫毒”行动。共破获涉毒刑事案件28起,查处涉毒违法案件88起,逮捕11人,行政处罚100人,劳动教养8人,强制戒毒、限期戒毒26人,铲除罂粟5176株,缴获海洛因420克,咖啡因1592.75克。

五是加大城区治安防范力度。制定并启动了新一轮城区防控方案,每天8时至18时,以交警、巡警为骨干,派出所为依托,诸警联动,科学

布控,强化重点部位、重点区域和路段的巡逻,最大限度把警力摆在街面上,有效打击和震慑了各类现行违法犯罪活动;19时至24时,派出所加大对辖区重点部位的流动巡查,严密布控;24时至次日凌晨4时,机关科室民警及相关大队民警在10个相对固定卡点中随机选择5至8个卡点进行设卡盘查,加强对社会的控制。刑警大队在案件多发路段和区域采用架网守候、便衣布控等措施,有针对性地打击现行犯罪。通过有效防范,防控区内发案数下降一半以上,街头“双抢”案件大幅度下降,且未发生一起特大案件,遏制了城区案件高发态势,有力维护了全市社会治安大局稳定。

(侯保松 周涛)

【公安队伍建设】 一是深入开展“从严治警,执法为民”教育整顿活动和“学长霞、铸警魂、树形象”活动。紧紧围绕“广、深、准、透、实、硬、严、高”八个字下功夫、作文章,即宣传发动要广,集中学习要深,查摆问题要准,剖析原因要透,整改措施要实,落实制度要硬,自我要求要严,总体目标要高,确保教育整顿活动取得实效。二是扎实开展岗位大练兵活动。坚持“两个原则”不动摇,围绕“三个提高”下功夫,搞好“四个训练”求实效,落实“三个一”作保障。面向全局,统筹规划,制定了全局的政治理论学习计划和日程安排,细化学习内容,规定学习时间,实行一周一检查,一月一测试。共举办体能训练6期,历时72天,培训民警328人。组织各类集中培训4次,组织闭卷考试6次,局属基层单位自行组织讲座、辅导、测试260余场,举办警官夜校80余期,专题讨论240余场。三是认真做好从优待警工作。拿出专项资金于4月下旬组织全体民警和离退休老干部免费进行体检一次;先后为两名民警协调办理了意外伤害保险理赔,共得到赔偿保险金3.15万元;积极培养发展了17名预备党员和36名正式党员;五一期间在全局组织开展了丰富多采的文体活动。

(侯保松 周涛)

【“民警下乡访平安”活动】 市公安局为进一步密切警民关系,转变工作作风,了解社情民意,切实增强胡锦涛总书记提出的“四个能力”,有针对性地做好各项公安保卫工作,精心筹划,周密部署,于11月份组织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民警下乡访平安”活动。调查走访活动中共收集群众意见建议1100余条,比较客观地反映了人民群众对公安工作和公安队伍的评价。同时,人民群众对农村盗窃问题、网吧、校园周边环境问题,以及个别民警素质差、办事效率低、执法水平不高等方面问题提出了很好的意见和建议。对基层警力不足、装备落后、经费保障落实不到位等也表示了极大关注。市公安局针对人民群众提出的问题、意见和建议,逐单位进行分类归纳,以督查督办件的形式下发各单位进行整改。对一时解决不了的问题,要求制定具体整改措施和计划,及时向群众进行反馈,做到闻过则改,取信于民。对群众反映强烈的农村盗窃案件多发、网吧违规经营、校园周边环境问题较多等涉及全市社会治安稳定的突出问题,从切实提高公安机关驾驭社会治安局势的能力出发,市公安局党委进行了认真分析和研究,制定了有针对性的工作措施。11月16日专门召开动员会,决定从11月16日至2005年2月28日,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以“打双抢、反盗窃”、“打击盗抢机动车”犯罪为主要内容的冬季严打“飓风”行动。制定下发了《关于切实加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工作暨开展专项整治工作的实施意见》和《关于开展对网吧等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并分别进行了动员部署。

(侯保松 周 涛)

2004 年度公安系统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长葛市青年文明号

户政科 女子交警中队

长葛市先进团委

公安局党委 巡警大队

长葛市人民满意政法单位

长兴所 石固所 户政科

刑警大队五中队 交警大队车管科

先进个人

长葛市优秀团干部

胡鹏举

长葛市人民满意政法干警

赵兴旺 何永生 侯保松

贾秋凤 刘玉亭 宋保伟

刘书伟 栗红军 谭建军

贾建强

长葛市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工作先进个人

王天义

长葛市十大新闻人物简要事迹

孙刚杰同志自参加公安工作以来,十五年如一日,严格要求自己,政治坚定、为警清廉、工作勤奋、乐于奉献,为打击刑事犯罪,稳定社会治安秩序做出了突出的贡献。几年来,他带领刑警大队干警攻坚克难、屡克大案、屡立战功。在他的直接带领和指挥下,先后侦破了“1·27”特大持枪杀人案、“11·24”特大杀人案、东城系列抢劫案,打掉了韩三、薛小姣、郭占军、李国良等几个称霸一方的黑社会性质犯罪团伙,人民群众拍手称快,还侦破了“10·23”特大杀人案、107国道系列抢劫案等一大批有影响的大案要案。最近,他又带领刑警大队民警侦破了“1·9”童照留、万保德跨三省系列杀人案,以韩中良为首的系列蒙面抢劫案。几年来,他亲自参加侦破重特大刑事案件400余起,抓获刑事犯罪嫌疑人600余人。由于他在侦查破案工作中战绩卓著,1999年他荣立个人二等功;2000年荣立个人一等功;2001年被许昌市人民政府授予“打黑除恶”先进个人;2002年被评为“长葛市十大杰出青年”并荣获长葛市“五一”劳动奖章;2003年被省公安厅评为“全省公安系统首届十大杰出新闻人物”,同年被评为河南省“中原优秀刑警”。他的先进事迹多次被河南电视台、许昌电视台、《河南日报》、《河南公安》、《河南法制报》、《河南新闻出版社》、《许昌日报》等多家新闻媒体予以报道。

检 察

【概况】 2004年,长葛市检察院在上级院和市委、人大、政府、政协及社会各界的领导、监督和支持下,坚持以十六大和十六届四中全会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全面履行检察职责,突出工作重点,加大工作力度,开拓进取,在检察业务、检察改革、队伍建设等方面开创性地做好各项工作,取得了新的成效,为全市的社会政治稳定和经济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杨建华)

检察院领导成员

党组书记 检 察 长 董文治
党组成员 副检察长 史同安 李秋生
汪伟宏 陈爱民
王福旺
纪检组长 刘根海
反贪局长 付天鹏
政工科长 王鸿喜
工会主席 陈 立

【刑事检察工作】 长葛市检察院继续坚持“严打”方针,以维护社会稳定为己任,以严打整治斗争为重点,切实履行批捕、公诉职能,与侦查、审判机关密切配合,依法严厉打击各种刑事犯罪活动。全年共受理公安机关和本院自侦部门提请(移送)逮捕各类刑事犯罪 228 件 393 人,经审查,依法批准(决定)逮捕 202 件 344 人,不批准逮捕 26 件 49 人,批捕准确率、案件审结率均达 100%;受理移送审查起诉案件 284 案 417 人;其中公安机关移送审查起诉 260 件 392 人;本院反贪部门移送 17 件 18 人;渎侦部门移送 7 件 7 人;经审查,提起公诉 227 案 305 人,不起诉 5 件 11 人;移送许昌市院审查起诉 14 案 47 人,退回

补充侦查 28 案 54 人,案件的审理均依法定程序在法定期限内办结,起诉准确率达 100%。其显著特点:一是突出打击重点,始终把杀人、放火、抢劫、强奸等严重危害公共安全犯罪和暴力犯罪,作为打击的重中之重。共批捕此类案件 27 件 48 人;审查起诉此类案件 9 案 54 人。二是着力打击盗窃、抢夺、诈骗、抢劫等多发性侵犯犯罪,共批捕此类案件 126 件 224 人,占批捕总数的 62.4%和 65.1%;共受理起诉此类案件 139 案 216 人,占受理总数的 48.9%和 51.8%。三是着力打击以破坏电力设备为主要内容的团伙犯罪。共批捕此类案件 75 件 237 人,占批捕总数的 37.1%和 68.9%;受理起诉此类案件 20 件 94 人,占受理总数的 7%和 22.5%,如梁中民、梁中正等 10 人破坏电力设备团伙案,作案次数达 60 余起,楚景亮等 7 人破坏电力设备团伙案,作案次数达 30 余起,两个团伙案共盗割农用低压线 8 万余米;谢保军盗窃、销赃团伙案成员多达 20 人,作案次数近 90 次,涉案数额达 30 余万元,给国家、集体、人民群众造成巨大的经济损失。四是对在社会上有重大影响的新型犯罪案件快捕快诉,如张立军传播淫秽物品牟利罪一案,在公安机关提请逮捕的当天就做出了批准逮捕决定,在公安机关移送审查起诉后仅用三天时间,就向人民法院提起公诉,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五是对于重特大刑事案件提前介入,参与公安机关的侦查活动,及早熟悉案情,与侦查机关一起研究侦查方案,尽快完善、固定证据,为快捕、快诉创造条件。如童照留、万保得抢劫杀人案,由于检察院派员参与侦查,在案件提请逮捕的第二天,就依法作出了批准逮捕决定。六是配合统一行动,积极参加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按照首办责任制的要求,认真办理来信来访;采取具体措施,建立处理涉法上访问题长效机制,妥善处理群体性事件和检察环节的上访案件;按照市委统一部署,开展农村社会治安重点整治工作,积极参加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等活动。为优化发展环境、维护社会治安大局的持续稳定做出了积极贡献。

(杨建华)

【反腐查案工作】 查办贪污贿赂、渎职等国家工作人员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职务犯罪案件,从源头上遏制职务犯罪的发生,是法律赋予检察机关的职责。全年共立案查办贪污、贿赂、挪用公款等各类经济犯罪案件 17 案 18 人。其中贪污 13 案 14 人,受贿 3 案 3 人,挪用公款 1 案 1 人。共立案查办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渎职、侵权犯罪案件 7 案 7 人,其中滥用职权 2 案 2 人,玩忽职守 2 案 2 人,非法拘禁 3 案 3 人。通过办案,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 100 余万元。反腐查案工作的特点:一是所立经济罪案中大案和贪污案件突出。全年共立大案 10 案、贪污案件 13 案,占立案总数的 70%和 76%;二是查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非法拘禁案件成效明显。全年共查办此类案件 3 案 3 人,占立案总数的 42.9%,三是查处了一批有影响、有震动的案件。全年先后查处了原长葛市粮食局豫粮有机复合肥厂副厂长兼会计武书宾贪污 13 万元、出纳李晓珍贪污 7 万元、坡胡粮所会计王永汉贪污 2 万元的窝案、原长葛市地方税务局坡胡地税所所长王俊录受贿 6 万元等大案;渎检部门排除各种阻力查办了大周镇分管计划生育的副镇长刘忠瑞非法拘禁致人死亡案和大周镇计生办谢金吾、杨巧莲非法拘禁案等案件,这些案件的查处,有效地震慑了犯罪,在社会上产生了很大的反响,收到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四是预防职务犯罪工作又有新进展。职务犯罪预防部门在做好个案预防、系统预防和专项预防的同时,不断扩大预防职务犯罪工作新领域,重点对各类案件线索进行立项调查。全年共展开立项调查 12 件,为自侦部门提供案件线索 8 件,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 172 万元;共提出检察建议 12 次,避免国有资产流失 110 余万元;到相关单位开展预防职务犯罪专题讲座 4 次,受教育干部职工达 2000 余人,收到良好的成效。

(杨建华)

【法律监督工作】 加强诉讼监督,是维护公平和正义的要求。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规定的监督职责,进一步加大执法监督力度,维护了司法公

正和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

在侦查监督和审判监督工作中,调整工作思路,树立新的执法理念,不断强化侦查监督、立案监督和逮捕、不捕后的跟踪执行监督及审判监督力度。在审查批捕和审查起诉工作中,既注意发现漏罪、漏犯,又注意保护无罪的人不受刑事追究。侦查监督、公诉部门积极履行监督职能,努力发现和纠正了一批有案不立、有罪不纠、以罚代刑等违法现象。向公安机关发出说明不立案理由通知书 14 份,公安机关立案后提请逮捕 14 件 19 人,追捕漏犯 9 件 11 人,向侦查机关提出纠正违法 8 份;追诉漏犯 2 人,追诉犯罪事实 7 起,向侦查机关和审判机关提出纠正意见 15 次;对 49 人做出了不批捕决定,对 11 人做出了不起诉决定,维护了公民的人身权利。

在刑罚执行和对监管场所执法活动的监督工作中,监所检察部门把清理和纠正超期羁押与开展“双加强、双保障”先进单位创建活动和减刑、假释、保外就医专项检查活动有机结合起来,努力开展执法监督工作,重点纠正超期羁押以及办理减刑、假释、保外就医中的违法问题。2004 年,共检察看守所收押各类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和已决犯 466 人(不含去年转来 381 人),现已消化处理 540 人,其中交付执行 127 人、刑满释放 87 人、判缓 75 人、作其它处理 251 人。目前看守所在押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已决犯 307 人,其中未决犯 247 人,已决犯 60 人(含留所服刑 40 人)。向公安机关提出和纠正违法 59 次,其中纠正违法使用械具 3 起 3 人,违法关押 1 起 1 人,体罚 1 起 1 人,应释放未释放 27 起 30 人,纠正应交付执行未交付执行 16 案 16 人,纠正混关混押 7 案 8 人。与看守所联合进行安全大检查 44 次,消除各类事故隐患和苗头 40 起,根据检查发现的问题,向看守所提出检察建议 7 条,配合看守所对在押人员开展思想教育法制教育 12 次,与在押人员谈话 710 人。办理审查批捕 9 案 9 人,办理移送审查起诉 5 案 19 人,立案监督 9 案 9 人。有效避免和减少了监管场所职务犯罪和在押人犯重新犯罪行为的发生。

控申检察工作充分发挥“窗口”作用,认真落

实首办责任制,重点解决群众告状难、申诉难和纠正难等问题,努力化解人民内部矛盾,进一步发挥对内制约和对外监督的职能作用。举报中心共受理各类案件线索 72 件,其中来信 33 件,来访 39 件,属于检察机关管理的件 41 件,辖外线索 31 件,举报涉嫌党政机关工作人员 20 人,司法机关工作人员 5 人,农村基层工作人员 4 人,国有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6 人,其它依法从事公务人员 5 人,通过分流为反贪部门提供线索 4 件,为民行部门提供线索 3 件,为侦监部门提供线索 3 件,为法纪部门提供线索 4 件,控申科初查线索 15 件,办理申诉 5 件,办理刑事赔偿 4 件,直答复 8 件,存查 4 件,人大要结果 3 件,受理涉法上访案件 6 件,现全部息诉结案,通过办案为国家和企业挽回经济损失 10 万余元。

在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活动监督中,突出抓了对确有错误的判决、裁定的抗诉工作。坚持“敢抗、会抗、抗准”和“公开、公正、合法”的原则,对认为确有错误的民事行政判决、裁定及时提出纠正意见,或依法提请市院抗诉。同时,对法院正确判决予以支持,并做好当事人的息诉服判工作。共受理公民、法人不服人民法院一审生效判决、裁定的民事、经济纠纷申诉案件 16 件,其中民事纠纷 2 件,经济纠纷 14 件。对受理的案件立案 14 件,息诉 2 件。对所立的 14 件案件,提请抗诉 11 件,不提请抗诉 1 件,发出检察建议 2 件,结案率为 100%。所发出的检察建议已被采纳 1 件。提请市院抗诉的 11 件案件,市院已审查 7 案,采纳后向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抗诉 5 件,采纳率为 71%,待审 4 案。长葛法院对抗诉案件开庭审理 7 件(含往年抗诉的案件),现已改判 6 件,维持 1 案,改判率为 86%。依法出席基层人民法院再审法庭 7 案 7 次,列席基层审委会 7 案 7 次,取得了良好的执法监督效果。

检察技术工作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积极主动开展工作,为各业务部门提供强有力的技术保障。共做法医鉴定 13 案,文检、印章鉴定 13 件,法医文证审查 30 案,提供视听资料 15 件,物证照 20 份。

(杨建华)

【五项建设工作】 人才建设方面。出台了《关于督促有关人员参加统一司法考试和本科学历教育的几项措施》,制定了《关于我院开展“岗位练兵、业务竞赛”活动实施方案》。管理规范化建设方面。一是在业务管理方面,对自侦部门提出要严格办案程序,多办一些领导满意、群众满意、干警满意的案件,多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对刑检部门提出要严格把关,不唯情,不唯上,只唯法,审查批捕案件时,至少要有一起事实达到起诉的标准,才能批捕;审查起诉时,对于不批捕的案件,公安机关又直接移送起诉的一律不予受理。同时,在办案中,强化监督意识,加大执法监督力度。二是在队伍管理方面。主要是通过建立长效机制来推动队伍建设制度化,规范化,以创建“学习型检察院”为载体,全面启动“素质强检”工程。三是在事务管理方面我院坚持以制度建设为载体,以规范管理为主线,以强化服务保障为目的,建设了科学、规范、严格、高效的机关后勤服务管理机制,保障了各项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

信息化建设方面。主要抓好了“硬”、“软”两个方面的建设。在硬件建设上,检察长亲自到市委、政府、财政局进行协调,协调信息化建设专项资金 60 多万元,购买台式机、笔记本电脑 85 台,激光打印机 27 台,面积为 5.25 平方的双色同步电子显示屏和多媒体示证系统一套,对原有的微机、打印机逐台进行了检修,实现了干警微机人手一台,平均每 4 名干警 1 台打印机,安装了办公室办案自动化建设软件系。在软件建设上,把计算机基础知识和办公、办案软件的应用培训纳入教育培训和院绩效考评的一项重要内容,采取升级过关、以会代训、边学边用、边学边考等形式,组织干警进行信息化操作的有关技能训练,出台了《关于推进信息化建设,全面实行网上办公、办案的实施方案》,自 11 月 20 日起,全面实行了网上办公、办案。为保障局域网运行安全,将全部微机的管理逐台落实到人,明确管理职责,有效地增强了全院干警的责任心。

长效机制建设方面。为进一步加强检察队伍建设,激发队伍活力,充分调动干警干事创业、

争先创优的积极性,根据市院要求,并结合我院实际,依照“公开公平、横向可比、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原则,本着结合实际、操作性强、负作用小的思路,制定了全方位、多层次、囊括全面的工作绩效考评机制。同时还建立了素质提升机制、案件瑕疵责任追究机制和内外监督机制,提高了干警的整体素质,通过近一年的运行,成效良好,全院上下形成了鼓舞先进、鞭策后进,催人奋进的良好氛围,有效地纠正和解决了个别人存在的“出勤不出力,出力不出率”问题,确保了各项检察工作任务的圆满完成。

(杨建华)

【综合服务保障工作】 2004年,办公室、政治处、监察科、计财科在人员少、任务重、头绪多、困难大的情况下,克服重重困难,积极做好了各项保障工作。

办公室以信息、调研工作为龙头,努力做好服务保障工作。一是紧紧围绕检察工作重点,在信息、调研的质量上很下功夫。全年共编发简报85期,被市院转发31期,省院转发2期;共撰写和编发调研文章41期,被市院转发11期;二是文秘工作坚持以文辅政,高质量按时完成了大量的文稿撰写任务。同时,统计、传真、保密等工作都圆满完成了目标任务。三是加强了车辆、文印等后勤服务工作,保障了各项检察工作的顺利进行。四是加强了检察院和家属院门卫的规范化管理,为干警创造了安心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计财装备科积极创造条件,与有关领导和各部门协调,努力保障办案、办公经费;多方筹措资金200多万元完成了检察技术大楼的征地工作;为检察工作信息化建设提供了有利的物质保障,添置了两台办案车辆;实行了枪支统一保管,确保万无一失。

政工部门围绕思想政治建设、检察人员培训和基层院全面建设等工作重点,解放思想、开拓创新,为检察工作的全面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思想、政治和组织保障。同时,想方设法及时做好了干警职级晋升、工资调整医疗保险报批工作,认真搞好计划生育、老干部、工会及妇联工作,为

各项工作地开展提供了良好的内外环境。

纪检监察科在平时的工作中,注重将纪检监察工作的“关口前移”,认真落实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完善了内部监督制约机制,积极推行“检务公开”,并认真抓好了干警的八小时之外的管理监督,防止了各类问题的发生,使我院在全年工作中,没有发生一起违法违纪的现象,为推动我院队伍建设整体水平的不断提高,发挥了较好的保障作用。

(杨建华)

2004年度检察院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许昌市“五型机关党支部”
长葛市宣传工作暨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
长葛市人民满意的政法单位
长葛市维护稳定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信访案件办理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五型机关党支部”
市检察院
许昌市检察院“五好局”
反贪局
许昌市院“集体三等功”
长葛市先进基层党组织
渎检科

先进个人

河南省检察院“优秀检察干警”
杜军玲
全省检察机关严肃查办侵犯人权犯罪案件
专项活动先进个人
陈爱民
长葛市信访工作先进个人
王中升

审 判

【概况】 市法院在市委的领导和市人大及其常

委会的监督下,在市政府、市政协的支持和上级法院的指导下,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大和十六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围绕构建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和公正高效的法制环境两大目标,求真务实,锐意创新,审判工作和其他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新进展。

(孙长锋)

法院领导成员

党组书记	院长	周占胜		
副 院 长	陈建鹏	张留智	李文轩	
	马保周	孟军营		
纪 检 组 长	孙根全			
政 治 处 主 任	郭小兵			
执 行 局 局 长	冯福民			
工 会 主 席	陈聪生			

【刑事审判工作】 市法院以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为己任,坚决依法惩处各类刑事犯罪,全年审结刑事案件 266 件 371 人,其中,判处三年以上有期徒刑 100 人。以打击严重暴力犯罪、严重危害公共安全犯罪以及多发性刑事犯罪为重点,集中力量开展“打恶除霸”斗争,及时惩处了一批社会危害大,情节恶劣,群众反映强烈的严重刑事犯罪分子。积极配合国家打击黄色网站专项行动,依法审结了我省首例利用互联网传播淫秽物品牟利案,有力地惩治了网络新型犯罪,净化了社会安全环境。依法惩处贪污、贿赂、挪用公款犯罪和滥用权利、玩忽职守等国家公职人员犯罪案件 20 件 23 人,促进了反腐败斗争和勤政廉政建设。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扎实做好不稳定因素的排查治理,推动了综合治理工作向纵深发展。全面落实预防未成年人犯罪的各项措施,突出体现人文关怀,不断探索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犯罪的有效途径。全年审理未成年人犯罪案件 10 件 17 人,全市未成年人犯罪已呈明显下降趋势。

(孙长锋)

【民事审判工作】 市法院牢固树立平等保护的观念和维护诚信的意识,依法调节人身关系和财产关系,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全年审理民事案件 1638 件,同比上升 9.1%。坚持对民事案件多调少判的原则,依法审结婚姻家庭案件 595 件,注重保护妇女、老人、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审理医患纠纷、触电伤亡、校园侵害、交通事故等损害赔偿侵权案件 365 件,依法制裁侵权行为,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审理涉及企业重组改制和破产、资本运营、产权交易过程中发生的各类案件 230 件,审理借款合同纠纷案件 281 件,加快了全市企业改革的步伐和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审理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纠纷等“三农”案件 72 件,切实促进农民增收、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审理劳动争议、劳动报酬、恶意拖欠农民工工资等案件 95 件,依法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对事关经济发展的各类民事案件的公正及时审理,为促进科学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法制环境。

(孙长锋)

【行政审判工作】 市法院十分重视改善行政审判的司法环境,努力以积极的态度依法维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诉权,以优质的服务尽可能地减少或降低群众的行政诉讼负担,以快捷高效的司法保障提高行政审判工作水平。切实加大对与市场经济和城市发展相关的行政案件的审理力度,正确处理依法办案与执行政策的关系,特别是在行政机关申请执行案件大幅上升的情况下,严格履行司法审查职责,监督和支持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全年审理行政诉讼案件 18 件,执行非诉行政执行案件 308 件,同比上升 62.2%。通过行政审判,有效化解了因行政行为引发的社会矛盾,做到了维权、监督和支持的有机统一。

(孙长锋)

【执行工作】 市法院按照“切实解决执行难”的要求,进一步加大执行工作力度,维护法律的严肃性。全年执行各类案件 906 件,同比上升 5.3%,执行标的金额达 4000 多万元。全面推进

执行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建立执行风险提示制度,及时向当事人提示逾期申请执行、拒不执行等行为可能面临的法律风险;建立执行案件的查询、说明制度,方便当事人查询或了解执行案件的进展情况;建立执行财产申报、审计等调查制度,确保能够迅速、及时地查明被执行人的财产状况;严格查封、扣押、冻结的方法和程序,规范评估、拍卖、变卖制度,保证公平保护当事人各方的合法利益。切实加强同公安、检察机关的密切配合,启动民事拒执案件刑事执行机制,敦促被执行人履行法定义务。全年举办执行听证6场次,以调解方式结案112件,收到较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孙长锋)

【信访工作】 市法院依照宪法和法律的规定,认真履行审判监督职责,不断加强申诉审查和再审立案工作,积极地维护公正裁判的既判力,坚决地纠正缺乏公平正义的冤、假、错案。全年审结当事人申请再审案件7件,上级法院指令再审案件1件,检察机关抗诉案件5件,其中,维持6件,改判3件,检察机关撤回抗诉2件,双方当事人和解结案2件。对申请再审理由不能成立的,认真细致地做好了服判息诉工作。

(孙长锋)

【队伍建设】 市法院紧紧抓住司法能力建设这条主线,以正确的政绩观和人才观落实科学发展观的要求,促进人才队伍建设取得新成果。

队伍政治思想教育有声有色。坚持把政治思想教育放在法院人才队伍建设的首位,结合学习十六大和十六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切实加强法官的理想信念教育、司法宗旨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不断提高法官的政治思想觉悟和职业素养。进一步完善学习制度,创新学习方法,每周都确定了重点学习讨论专题,并通过强化对学习内容的检查验收,取得了实实在在地思想教育效果。

“公正司法树形象”活动卓有成效。根据最高法院的统一部署,深入开展“公正司法树形象”

活动。活动中,法院以解决人民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为根本要求,实事求是地查摆和剖析广大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在维护公正司法形象、遵守职业道德、落实司法为民措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积极实施“上门立案”、“送法下乡”、“法律扶贫”等司法救济和援助活动,切实解决群众“告状难”等问题。同时,结合开展向任长霞、蒋庆等先进人物学习活动,举办“公正司法树形象”演讲比赛,进一步弘扬正气,增强工作责任感和使命感,努力通过发挥先进典型的榜样示范作用,带动和影响全院干警争先创优,营造出了比求真务实、比公正高效、比廉洁奉献、比司法为民的浓厚工作氛围。

职业学习教育培训扎实推进。继续鼓励干警参加在职学历和学位教育,选派对拟晋升高級法官的人员和优秀青年法官到省法官学院进行审判业务理论培训。狠抓书记员队伍的学习教育,着力提高他们的法律素质和技能,3名书记员已通过国家司法考试。法官中有2人取得法律硕士学位,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占55%,同比上升7%,法官学历层次和业务水平明显提高,法官职业化建设进程明显加快。

(孙长锋)

2004 年度法院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先进单位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司法行政工作先进单位

单位

长葛市宣传思想工作暨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

长葛市先进基层党组织
长葛市纪检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综合治理先进单位
长葛市工会先进单位
长葛市老干部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计划生育先进单位
长葛市档案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修志工作先进单位

市法院

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信息工作先进单位

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调研工作先进单位

政研室

先进个人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二等功

孟军营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优秀行政审判法官

葛京涛

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优秀政工工作者

白金升

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公文处理先进个人

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调研先进个人

长葛市委宣传部新闻宣传先进个人

孙建华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信息工作

先进个人

武保周

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优秀复转军人

董保明

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优秀警察

赵建平 王 飞

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先进个人

石 涛

长葛市优秀党务工作者

郭小兵

长葛市优秀共产党员

李百山

长葛市优秀政法干警

陈根堂 李百山 桂红亮

何伟杰

长葛市优秀团干部

长葛市“三八”红旗手

长葛市先进女职工

薛彩琴

长葛市计划生育先进个人

任慧新

长葛市信访工作先进个人

单建民

司法行政

【概况】 2004年,长葛市司法行政系统共有16个乡镇办基层司法所、21个法律服务所、3个律师事务所、1个公证处、1个仲裁庭、4家法医类司法鉴定机构;具有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占65%,中专占30%,高中占5%,仲裁员24人,司法鉴定员36人。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共有干警269人,其中在职行政、事业在编人员247人,离退休22人。

2004年,长葛市司法行政工作在市委、市政府领导下,在上级业务部门的指导下,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十六大和十六届三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为本,树立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观,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按照基本稳定、适当调整的工作思路,充分发挥司法行政工作职能作用,扎实工作,开拓创新,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促进了长葛市司法行政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2004年,普法、依法治市工作,律师、公证工作,人民调解与法律服务工作,法律援助工作,仲裁与司法鉴定以及两劳回归与安置帮教等项工作都有新的促进、新的发展、新的提高。普法宣传围绕中心抓重点,形成全市学法热潮,使全市广大干部群众法律素质有明显提高,依法行政能力有所增强。2004年全市万余名干部参加普法合格证的考试全部合格,其中41名副处级以上干部考试成绩全部达到优秀。律师、公证工作有新突破,收案率明显提高,其中公证案件较2003年提高40%。基层司法所建设、人民调解组织网络建设日趋完善,社会治安第一道防线得到进一步巩固和加强。法律援助工作成效显著,成功开展了“为实现公平和正义——法律在中国”的法律援助募捐活动。仲裁法律制度得到更广泛的社会认可,为长葛的经济建设发挥了应有作用,司法鉴定工作进展顺利,成功经验在河南省范围内得到推广。两劳回归与安置帮教工作扎实有效,对预防重新犯罪,维护基层社会稳定、促

进长葛经济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司林军 崔根栓)

司法局领导成员

党组书记 局长 张海成
副 局 长 范新和 李金掌(10月离)
乔占亭 段海法 张武英
乔春生(10月任)
纪 检 组 长 张明卿
工 会 主 席 袁欣喜

【机构设置】 2004年,市司法局内设:局办公室、政工科、财务科、依法治市办公室、宣教科、基层科、律师公证管理科、法律援助中心、仲裁与司法鉴定管理科、法制科。

(司林军 崔根栓)

【普法 依法治市工作】 2004年,长葛市普法、依法治市工作有新的进展。广大干部群众学法热潮进一步高涨,法律素质明显提高,依法行政能力有所增强,2004年度全市万余名干部普法合格证考试全部合格,41名副处级以上干部达到优秀成绩。

为大力推进长葛市依法治市工作进程,司法局积极实施“四五”普法和“二五”依法治市工作规划,加大普法宣传力度。1、协调部门努力培育依法治市工作试点,树立先进典型,以点带面,全面发展。2004年,司法局充分发挥依法治市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作用,协调交通、环保、教育、卫生等部门建立依法治市工作试点,先后聘请2名法学教授、5名知名律师分别到这些试点单位讲授相关法律、法规,使这些单位工作人员的法律素质有了明显提高,工作作风大为改观,从而带动和影响了相当一部分企事业单位,有力地推动了长葛市依法治市工作进程。2、围绕中心,全面发展抓重点。市司法局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在全面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工作的同时,重点抓好青少年的普法宣传教育工作和乡村的普法宣传教育工作。一是对全市51个初级中学、4个高级中学和一个职业中专配备法制名誉

副校长,这些法制名誉副校长有的是知名律师,有的是资深业精的法律工作者,他们定期为学生上法制课,为长葛市培养出一批遵纪守法的新一代。2004年全市中小学生接受法制教育232场次,受教育学生达23万余人。二是围绕乡(镇)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充分发挥司法局职能作用,指导全市16个乡(镇)办司法所,采取不同形式搞送法下村活动,收到良好的社会效果,有力地推动了基层依法治理工作的进展。3、长葛市干部法律知识学习考试成绩斐然。按照许司联(2004)2号《关于组织全市干部法律知识学习考试的通知》的要求,结合长葛市实际情况,依法治市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全市万余名干部分期分批进行了法律知识考试,经依法治市办公室组织评改全部合格,其中41名副处及干部达到全部优秀成绩,合格率100%,优秀率占78%。

(司林军 崔根栓)

【基层司法所建设与人民调解工作】 2004年基层司法所基础建设与人民调解组织网络建设的日趋完善,强有力地构筑起社会治安防范体系。

为进一步巩固和加强人民调解网络的建设步伐,强力构筑社会治安第一道防线,司法局本着基本稳定,适当调整的工作思路,对16个基层司法所、21个法律服务所业务骨干进行了合理调整;为加强基层司法所队伍建设工作,司法局工作重点倾斜基层,3月份,选派10名机关干部充实基层司法所开展工作,5月份在律师整顿工作的同时,司法局开展了为期1个月的基层司法所帮扶教育整顿活动。通过帮扶教育整顿活动,基层司法所政治业务素质明显提高,县、乡、村三级人民调解网络的建设工作进一步完善,全市共建立调解委员会477个,其中建立村调委会358个,加强了基层矛盾排查调处力度,有效地遏制了矛盾激化,为确保社会稳定,经济发展,起到了第一道防线作用。2004年,全市共排查矛盾纠纷1420起,调处1190起,调成率98%,防止民转刑30件46人,防止非正常死亡10次22人。长葛市的人民调解网络建设工作得到了新闻媒体的

重视。4月22日,许昌日报社记者刘放主任一行专题采访了长葛市基层司法所所长,5月12日许昌日报、法制时代版头题刊登了题为《活跃在乡村的司法所长》,翔实报道了长葛市基层的人民调解工作——小所保得大平安,维护基层稳定,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建设所做出的贡献。

(司林军 崔根栓)

【“148”法律服务】 “148”法律服务指挥中心快捷高效,2004年共接受咨询2900人,上门服务326人次,受理案件84起,移交案件40余起。为许昌市司法局、长葛市委、市政府办公室的主要领导、市人大、政协、市委政法委、市宣传部、市法院、检察院、市公安提供“148”动态、话务分析共计27期,为上级部门、领导决策、社会稳定提供了可靠的依据和信息,有力地维护了长葛市的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

(司林军 崔根栓)

【律师、公证工作】 律师、公证工作有新的突破,律师教育整顿效果明显,公证领域不断拓宽,收案率明显增长。

1、律师集中教育整顿工作扎实有效。为深入学习贯彻胡锦涛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同志关于加强律师队伍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及时落实全国、全省、许昌市律师队伍建设工作会议的统一部署。2004年5月份市司法局对全市全体律师进行了集中教育整顿,结合实际学习了中国政法大学江平教授关于《做人做律师》的专题报告,组织观看了中国人民大学金正昆教授讲授的公务礼仪等系列教育片等。通过教育整顿学习使广大律师摆正了“三个”关系,即:律师与同行之间的关系;律师与司法行政之间的监管关系;律师与公、检、法工作人员的关系。同时,他们树立起正确职业道德观,积极开展“讲政治、讲学习、讲正气”活动,把个人利益与国家利益、集体利益结合起来,甘于吃苦、乐于奉献,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的法律援助工作。止年底,他们免费法律咨询2800人次,法律援助9起,受到社会各界的好评。同时,收案率明显提高,全年共办理刑事

辩护64件,民事代理562件,行政诉讼代理24件,受聘担任各机关团体和企事业单位、非公有制经济体制法律顾问144家,代写法律事务文书1440份,为当事人挽回经济损失7200万元,有效地为长葛市的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提供了法律服务保障。

2、公证工作有新突破。一是转变工作作风,克服以往坐死等案懒惰思想;二是加大公证宣传力度,提高社会、公民公证意识;三是深入千家万户热情服务等,使2004年的公证工作有新的突破。2004年共办理公证2132件(含大宗办证),公证收费5.6万元,较好地完成了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有力地支持了长葛市的经济建设。

(司林军 崔根栓)

【法律援助工作】 法律援助工作成效显著。“为实现公平和正义——法律援助在中国”的法律援助募捐活动首次举办成功,为弱势群体提供了法律保障。

2004年4月份市司法局周密组织,精心策划,成功地开展了“为实现公平和正义——法律援助在中国”的法律援助募捐活动。全市共计40个单位2500余人自愿参加了法律援助活动,有效地为弱势贫困群体提供了法律援助保障,维护了社会稳定。全年共办理各类援助案件124起,其中刑事12起,法院指定辩护8起,民事代理72起,行政代理21起,代写法律文书122件,接待群众来访、法律咨询520人次,圆满地完成了各级领导交给的法律援助任务。

(司林军 崔根栓)

【法制工作】 为净化长葛的法律服务市场,为长葛非公有制经济建设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保障,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提高人员素质。2004年,司法局对全市的法律服务市场进行了清理整顿,对全市21个法律服务机构聘用人员进行了政审和审批工作,对所有法律服务人员进行了重新登记和培训;对违法办案、收费不办案人员进行了查处。为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2004年的信访工作意见,司法局加大问题的排查力度,重大问题

负责到人,限期解决,实行信访案件问责制,使信访工作落实了实处,收到比较好的效果。2004年,接待上访39人次,受理信访案件8件,其中申诉案件1起,非诉讼3起,诉讼代理1起,预防和避免行政诉讼3起,使问题消除在萌芽状态,维护了社会基本稳定。为提高机关干部的政治素质,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按照市纪检委的工作要求在坚持每周五学习外,重点对党的两个《条例》、“四大纪律、八项要求”进行了学习,机关工作人员共写心得体会267篇,使机关整体政治思想素质进一步提高。

(司林军 崔根栓)

【仲裁与司法鉴定工作】 仲裁法律制度通过宣传得到更广泛的社会认可,在经济建设中发挥其应有的作用;司法鉴定工作进展顺利,一些成功经验得到推广。

1、仲裁工作。扩大宣传、深挖案源。通过与工商、金融等部门的协作,深层次培植案源,2004年共受理仲裁案件18起,涉案标的达1500多万元。

2、司法鉴定工作。司法局在全国尚没有统一模式的情况下,根据河南省司法厅、许昌市司法局的指示精神,积极运作,于2002年先后完成了“许昌葛天法医临床司法鉴定所”、“许昌中兴法医护理鉴定所”的审核报批和开业运行工作。2004年,又顺利完成了“法医临床鉴定所”、“司法会计鉴定所”审批工作,被河南省司法厅顺利通过。12月16日河南省法医类司法鉴定工作经验交流现场会在长葛召开,长葛市司法鉴定工作经济和做法在全省得到推广。

(司林军 崔根栓)

【两劳回归与安置帮教工作】 两劳回归与安置帮教工作扎实有效,为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两劳帮教工作是做好司法行政工作的一项重要职责,两劳回归人员往往被人们视为社会上不安定、难以驯服的群体。做好刑释解教回归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对于预防重新犯罪,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发展具有相关重要

意义。司法局始终坚持预防重新犯罪,维护社会稳定的工作方针,狠抓两劳回归人员的登记和帮教工作。刑释解教回归人员的档案进行检查、整理,做到心中有数。建立完善的帮教组织,实施帮教责任制,树立“大安置、大帮教”观念,建立市、乡、村、组“四级”安置帮教组织网络,使帮教工作由“软任务”变成“硬指标”,真正建立起一套“管理到位、工作到户、教育到人”的帮教机制。2004年,全市共建立帮教小组477个,帮教队伍18100人,落实帮教对象342人,有力地推动了长葛市安置帮教工作的开展。

(司林军 崔根栓)

2004年度司法局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河南省司法厅集体二等功
河南省依法治省工作先进单位
河南省司法厅信息工作先进集体
许昌市信息工作先进集体
许昌市司法鉴定先进集体
长葛市修志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信访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思想工作先进单位
市司法局

先进个人

许昌市司法局个人三等功
范新和 吕建刚 张朝星
许昌市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长葛市修志工作先进个人
崔根栓
许昌市法律援助先进个人
长葛市先进女职工
郭素珍
长葛市人民满意的政法干警
司林军 杜娟
长葛市“三八红旗手”
杜娟 张云芳

经 济 管 理

计 划

【概况】 2004年,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认真贯彻十六大及十六届三、四中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统揽全局,牢记两个务必,按照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总体要求,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树立和落实科学的发展观,加快发展,求真务实,积极推进全市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深入推进投资体制改革,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持续、协调、全面发展。

(贾 勇)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领导成员

主 任 白长林(10月离)

李中宪(10月任)

党组书记 白长林

副 主 任 鲁留卿 申建民 李伟民

纪检组长 程传义

【宏观指标完成情况】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要树立和落实科学的发展观,实现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把工作重点转到结构调优、转变增长方式,提升增长质量和效益上来,质量并举,协调发展,做到五个统筹,即:统筹城乡发展、统筹区域发展、统筹经济社会发展、统筹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统筹国内发展和对外开放。根据以上思路,在下达200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时,注重完善计划的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抓宏观,着眼全局,充分发挥市场的激励作用,依靠市

场促进全市经济的发展。明确了加快发展、优先发展工业、强化农业、三产并举的发展思路,提出了切实可行的速度和指标,有利地促进了全市经济和社会的全面、持续、协调发展。2004年,GDP完成112亿元,同期增长15%;第一产业完成增加值12.6亿元,增长7%;第二产业75亿元,同比增长17%;三产业24.4亿元,同比增长15%;财政收入已完成2.2亿元,增长43%。

(贾 勇)

【参谋助手作用】 搞好调查研究,为领导当好参谋助手,是发计委的基本工作职责。针对全市经济和社会目标发展情况,做到了及时加强预测和分析,提出有利于全市经济发展的对策和建议,写出了《2004年全市目标运行情况分析》、《2004年重点项目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当前宏观政策对全市经济的影响》,上报了《中小学危房改造》、《农村卫生设施建设》等信息,发布了《2004年国家宏观经济走向及国债资金走向》信息,起到了较好的宣传作用。同时,还充分发挥协调职能,帮助企业理顺关系,排忧解难,真正为企业办实事,受到了企业的好评。

(贾 勇)

【重点项目情况】 为确保全市经济目标的实现,促使全市经济再上新台阶,大力开发一、二、三产业项目,全年共立项各类项目70个,总投资5.2亿元,对科技含量、附加值高、社会效益好的项目充实项目库,配合招商引资工作。同时,对年初确定的重点项目加大监督管理力度。目前项目进展顺利,发展态势良好,对市域经济的贡献率大大增强,建立许昌市重点项目月报制度,长葛

市项目季报制度,及时发现问题,及时解决,总的情况是:

2004年,全市确定重点建设项目24个,总投资21.32亿元,其中2004年计划投资7.87亿元。

全年已开工项目19个,累计完成投资4.25亿元。其中:已竣工项目5个,分别是:①黄河集团金刚砂轮生产线项目②葛天塔陵园二期工程③宇龙公司高低压成套电器生产项目④翔宇制板有限公司中密度板生产线项目⑤长葛市体育场项目⑥森源电气高压真空断路器项目⑦长葛——南席线改建项目⑧长葛市天然气利用工程。

未开工项目5个,分别是:①黄河集团年产2亿克拉纳米级金刚石微粉项目,因技术不成熟,暂停建设。②康隆公司配网自动化产品生产项目,因资金问题停建③长葛一中天隆学校,因土地问题没开工④民政局夕阳红老年公寓项目因土地问题没开工⑤市医院传染病区项目因资金没到位,没开工,正在进行初步设计评审。

(贾 勇)

【社会事业资金争取建设情况】 全年在抓社会事业方面国家投资信息的搜集整理和传递的工作的同时,把尽可能多地争取国家投资项目放在重要位置,想方设法,多汇报多请示,抓住国家中小学危房改造和农村医疗卫生基础改善的大好机遇,共争取国家投资项目17个,总投资460万元,其中农村中小学危房改造项目8个,争取国家和省无偿投资155万元;卫生项目9个,争取国家和省无偿投资305万元,已到位359万元。这些资金的投入弥补了全市社会事业建设资金的不足,极大地改善了全市农村医疗卫生、教育条件。

(贾 勇)

【城市化发展及投入】 针对城市化过程中基础设施投入不足的问题,把用足用好国家政策、借鉴他地先进经验作为重点工作,5月份参加全省城镇化工作座谈会,在充分吸收借鉴各地市的经

验做法基础上,结合本市实际,写出了“如何利用好省城镇引导资金,加快全市城市建设步伐的有关情况汇报”,积极向有关领导汇报,争取领导支持,请示成立了市投资公司,第一批城镇化引导资金400万元指标已下达。同时,根据国家、省政策,积极申报城市水厂建设,在去年争取500万元国债的基础上,又争取到250万元,预计该项目年底可通水。同时加大对长南公路改造项目的督促协调,该项目已于8月份开工建设。城市燃气管网建设也正在有序进行。汇源燃气公司输配网工程已完工,并实现通气;宇兴燃气公司输配管网工程主体已完工,正在申请上级部门验收。

(贾 勇)

【目标管理】 2004年初,围绕许昌市委、市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结合长葛整体工作要求,在年终目标考评结束后,对大周镇、董村等5个乡镇办事处给予了超额完成目标的奖励,极大地调动全市上下完成目标的积极性。上半年,对全市目标运行情况进行了督查,发现各项目标进度正常,全市整体运行情况良好。写出了《全市上半年、全年目标运行情况汇报》,对目标的运行情况作了认真分析,找出了不足,提出了2005年的工作思路,对长兴办事处、老城、和尚桥、长社、增付庙、后河、大周、石固等乡镇办事处给予表彰,极大提高了乡镇、办事处发展经济,实现和谐社会的积极性。

(贾 勇)

【投资体制改革】 2004年,国家出台了《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改革投资体制的决定》。作为投资活动主管部门,深感意义重大,责任重大,在工作中,认真研究,勤加学习,严格以决定为标准,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决定,一般性投资不由政府出资的项目一律由审批制改为备案制;以《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为依据,对重大项目和限制类项目实行审核制;对由政府出资的仍实行审批制,对关系人民重大利益要征求群众的意见和建议,加快推行代建制,建立政府投资责任追

究制。同时,在工作实行服务限时制,责任追究制、政务公开制,极大的规范了行政行为,提高了行政的透明度。

(贾 勇)

【机关作风学习情况】 2004 年,坚持学习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十六大和十六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提高全体工作人员的理论水平和贯彻落实党的方针政策的积极性。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开展了政务公开活动,以政务公开促工作效率的提高,促工作提高透明度,认真进行换位思考,想服务对象之难处,为服务对象服好务,牵好线,搭好桥。人人从自身工作实际出发,提要求,找差距,定目标,在工作中推行廉政警示教育,一心一意谋发展,全体机关干部创业的积极性得到进一步加强,凝聚力和向心力大大增强,树立了良好形象。

此外,深化改革、挖掘潜力,贯彻落实各类预算定额,合理地控制了工程造价,为全市的建筑市场的健康发展作了努力,同时开展造价咨询服务工作,拓宽了业务范围;认真抓了机关计划生育工作,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提高了机关工作人员知法守法的自觉性。

(贾 勇)

招商引资

【概况】 2004 年,长葛市招商引资工作进一步解放思想,扩大开放,以招商引资为动力,以新建项目为重点,以提升产业化升级为突破口,量化指标,精心组织,合理安排,实现了全方位、宽领域、多层次对外开放。全年全市共引进市域外资金 8.6 亿元,占目标任务 3600 万元 239%;吸收外商直接投资 463 万美元,占目标任务 440 万美元的 105%;利用市外资金新上(含技改、扩建、续建)项目 232 个,引资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项目 59 个。

(陈济青)

外商投资服务局领导成员

局 长 刘 璐

副局长 李春岭 李锋文 董振山

【商务活动】 1、4 月 12 日至 14 日,由市委书记朱恒宽、市长赵正风、副书记李英杰、徐家平率领市直有关单位和企业、各乡镇办事处及辖区企业 180 多人组成的代表团参加了在郑州中原国际博览中心举行的第三届中国河南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会上发布对外合作项目 54 个,签约合同项目 5 个,意向项目 1 个。其中,利用境外资金合同项目 3 个,项目总投资 4327 万美元,合同利用外资 2419 万美元,国内合作项目 2 个,总投资额 3600 万元,合同利用外资 2200 万元,利用境外资金意向项目 1 个,投资总额 1312 万美元,参会成果名列许昌市榜首。

2、9 月 8 日至 12 日,由市长赵正风、副书记徐家平、副市长师小宏率领市直有关单位和企业、各乡镇办事处及辖区企业 27 人组成的代表团参加了在厦门举行的第八届中国投资贸易洽谈会。发布项目 8 个,总投资 3700 万元,利用市外资金 2000 万元,协议 2 个,总投资 4700 万元,利用市外资金 1500 万元。

3、10 月 12 日至 17 日,由市委书记朱恒宽、副书记徐家平率领市直有关单位和企业、各乡镇办事处及辖区企业 26 人组成的代表团参加了在深圳举行的第六届中国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发布对外合作项目 30 个,签约合同项目 4 个,总投资 13200 万元,利用市外资金 8300 万元。签约贸易合同 1 个,供贷额 3000 万元,意向项目 2 个,意向利用外资 3555 万元。

(陈济青)

统 计

【概况】 2004 年,市统计局在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的领导下,坚持以提高统计数据质量

为中心,夯实统计基础,大力推进统计信息工程建设,加强统计法制建设,统计数据质量和统计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较好地发挥了统计信息、咨询和监督的整体动能,圆满完成了全年各项工作任务。

(赵伟强)

统计局领导成员

党组书记 局长 陈金保
副 局 长 张根瑞 张瑞杰 袁宝丽
纪 检 组 长 张莲英
工 会 主 席 魏书轩
社会经济调查队队长 张根瑞
农村社会经济调查队副队长 陈建伟

【提高统计服务水平】 充分发挥统计信息在经济中的主渠道作用。动员和调动全局班干部充分利用统计信息涵盖面广、内容多的职能优势,积极撰写统计信息。一是全年共上报信息 179 条,被采用 123 条,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分别采用 3 条 2 条,国家统计局信息网和《中国信息报》采用 3 条。实行了季度、半年度、全年度统计信息发布制度,服务社会公众。集中力量,精心编辑出版了《长葛统计年鉴》1000 册。二是加强对国民经济运行情况的监测分析。改进和完善了对经济运行的监测方案,将原来批发零售、餐饮业等部分行业季度监测扩大到月度监测,增强了监测的力度。对工业、农业、商业、投资、劳动工资、居民生活消费和物价调查等情况趋势,及时进行监测分析,并将监测结果分别不同情况进行按月、季、半年、全年进行新闻发布。全年编发《统计信息》32 期。7 月份为帮助市委、市政府科学监测考核乡镇、办事处上半年全市经济目标运行情况,及时组织专业科室开了上半年的经济运行情况分析会,在深入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分专业写出了半年来各行业运行情况报告,通过分析,基本上可以看出当前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存在主要问题及下半年发展态势。此处,为进一步便于各级党政领导正确判断形势,增强宏观调控的

预见性、科学性和有效性,将各乡镇、办事处上半年主要国民经济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分类排位,从而更好地为党政领导决策服务。三是注意围绕领导关注的问题进行专题分析。认真总结多年来开展专项调查分析的经验,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开展有针对性的专题研究,如在市委、市政府开展的非公有制经济“小康杯”竞赛活动中,承担了其中的“建功立业杯”的目标考核工作,为帮助市委、市政府准确、客观地进行“小康杯”竞赛目标考评,每季度对全市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情况专题分析,并找出存在问题,提出对策建议,深受市领导的好评。

(赵伟强)

【综合治理统计数据质量】 一是加强统计法制宣传教育。利用年报、业务培训、数据质量认定等各种会议,加强对市直单位、乡镇、办事处及企业统计人员的统计普法教育。宣传统计法律法规知识。组织全局班干部职工认真学习《统计法》、《河南省统计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使大家深刻领会统计是国家实行科学决策和管理的重要依据,理解失真的数据,除直接威胁到统计工作的“生命”外,还将关系到制定政策、进行决策和调控管理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通过开展统计法制宣传教育,增强了大家守法意识和自觉制违法行为的能力,为统计数据质量综合治理营造了一个良好的社会环境。二是开展了统计数据质量查询,保障和促进了统计工作顺利。8 月份,根据国家、省、许昌市统一部署,从专业科室抽调了 8 名人员,组成 4 个执法小组,分赴各乡镇、办事处及企业对“统计法”贯彻执行情况进行了重点检查,提高了统计数据质量。三是加强对统计数据的科学评估。严格按照市乡两级 GDP 核算制度、核算核算标准和核算原则,依据一级管一级的要求,建立了统计数据质评估制度和数据质量责任制,加强对主要统计数据质量的宏观监控。以市乡两级 GDP 核算为主线,定期对总量指标和专业的主要指标实行质量评估,充分运用经济核算、实地调查、科学评估等方法,做出有科学根据的纠正,评估审核结

果必须确保统计指标真实地反映当地经济运行的客观实际,能经受起社会公众的检验和上级部门的认可,从总体上保证统计信息的真实可靠。四是市乡两级 GDP 核算水平不断提高。2004 年,统计局不断总结经验,逐步规范完善市乡两级 GDP 核算方法。完善了核算操作方法,规范了核算资料渠道。开展了基本单位清查工作,完善了市乡两级综合名录库。加强了名录库的动态管理与维护,确保为各专业开展抽样调查提供准确的抽样框。严格指标的发布使用。依照《统计法》和《河南省统计管理条例》的规定,要求各乡镇、办事处指标数据在未经市局评估之前,只能作为内部参考,对外公开使用的统计数据,应以市政府统计部门评估认定反馈后的数据为准。市乡两级 GDP 核算水平的提高,促进了统计数据质量的提高。

(赵伟强)

【统计信息工程】 进一步健全和完善长葛统计信息网站功能,完成了电子邮件系统升级,增添奔四微型 3 台,不断加强统计信息硬件建设。加强了计算机及各专业软件使用程序和统计信息网,网站的管理和维护,确保统计信息网络正常运行。同时严格按照要求,全力配合服务做好经济普查数据处理的准备工作。另外,不断充实完善发统计数据库、信息库推进了统计信息资源的微机化管理。

(赵伟强)

【统计基础工作】 不断探索,完善的统计基础工作规范化的新途径、新方法。一是确立了“六有六化”的具体工作目标,即“六有”:各乡镇、办事处统计站必须有 3—5 名专职人员、有公章、有微机、有独立办公室和牌子、有健全的规章制度,有与任务相适应的配套经费。“六化”:统计管理法制化、统计职能综合化、工作程序规范化、台帐报表电子化、统计手段现代化、统计资料档案化。先后制定了《长葛市统计业务基础工作规范化建设意见》、《长葛市统计业务基础工作规范化建设考核验收暂行办法》,建立健全了《长葛市统计局

计算机使用管理制度》、《长葛市档案管理工作制度》、《长葛市统计人员行为规范》、《长葛市统计数据质量评估制度》等一系列制度、意见和办法,完善了从局长到一般人员共计 20 个工作岗位责任制。并不断对这些规章制度进行完善,形成比较科学完整的规范化体系,从而有效地指导了全市统计业务基础工作规范化建设,保证了全市统计基础工作规范化建设扎实有序的进行。二是深入调查,加强指导,及时解决规范化过程中出现各种矛盾和困难。在抓好自身的基础工作外,还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及时解决基层统计工作中出现的矛盾和困难。同时把统计基础工作规范化与各项大型普查和重大经济活动紧密联系起来,争取各级党政领导和各级基层单位领导的重视支持,提高统计地位,促进统计基础工作规范化建设。4 月份,为指导督促乡级统计基层基础工作,局机关抽调有关科室 9 名人员组成三个指导组,分赴各乡镇、办事处对乡级统计基础工作进行现场指导,帮助解决疑难问题,有力地推动了基层统计工作规范化建设。三是分门别类,科学归档。要对 1949 年以来统计资料进行科学归档,其任务相当繁重,主要表现在资料历史跨度大,整理资料内容多,各专业资料管理不均衡,同时加之年份跨度大,人员变动给档案收集也造成困难,对此,局领导统筹协调,周密安排:召开全局班干部职工会议,要求各科室、各专业人员认真找本科室、本系统的统计资料,尽可能地收集齐全完整,不能疏漏,确保连续性。召开离退休统计人员会议,争取他们积极配合、帮助收集各专业、各门类的档案资料,尽量拾遗补缺。加强对档案管理人员知识的学习,保证做到科学归档。在档案管理中舍得财力投入。先后共投入资金共计 3 万元,新购置了 20 个高档铁质档案柜,按业务需用量分配到各科室队站,购档案盒 1000 多个,档案卷宗夹 2000 个,对有关年份的统计资料重新进行了管理装订,分类索引。四是以培训不主线,着力提高统计队伍素质,全年共举办持证上岗培训 2 期,培训 200 人。

(赵伟强)

【统计方法改革】 按照“完善、拓展、适应”的指导思想,以适应市场经济发展需要,符合长葛市情的现代调查体系不目标,不断扩大改革领域,完善调查研究方法,统计改革取得新进展。一是市乡两级 GDP 核算水平不断提高。规范了核算资料来源渠道,充分完善了市乡两级综合名录库,加强了对名录库的动态管理与维护,确保各专业开展工作抽样调查提供准确的抽样调查框,严格明确了统计指标的发布使用,对外公开使用的统计数据,应以市政府统计部门评估定反馈后的数据为准。二是各专业统计调查方法进一步完善。农业及农村统计改革,进一步完善了畜牧业、农产量、农民人均现金收入、农村固定资产投资等专业统计抽样调查改革方案,进一步提高了“一点多用”的代表性、准确性、科学性。实现了农村调查在网点抽选、方案设计、现场调查、数据处理等方面的系统化的科学化。工业统计改革在实施全部国有企事业单位及限额以上非国有工业企业全数调查统计的同时,进一步完善了限额以下工业企业目录抽样的农村个体工业整群抽样调查方法制度,完善了工业企业抽框。贸易业统计在限额以上企业实行全数调查,限额以下全面实行抽样调查。完善了批发零售贸易、餐饮业个体经营户抽样调查方法,使调查结果更好地反映商品流通情况及贸易服务业发展态势。投资外经专业完善了全面统计和抽样调查相结合的统计方法完善了城镇私营个体投资统计调查方案,规范了对外经济贸易统计方法制度。劳动工资统计,加强了对全面统计报表的管理。城调统计进一步加强了城镇居民生活调查和物价调查,深化了城镇居民生活、消费价格和生产投资价格调查方法制度改革。

(赵伟强)

【统计调查工作】 坚持解放思想,发扬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严格执行各项统计制度,高质量完成了国家、省、许昌市布置的各项统计调查任务。一是全局上下密切协作,团结实干,年报任务高质量完成,各项进度统计准确及时上报。二是第一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严格按照全国经济

普查实施方案的要求深入贯彻全国普查条例,始终把普查数据质量放在首位,加强领导,统计认识,精心组织,统筹安排,强化责任,狠抓落实,高标准严要求,扎实有效地完成了机构组建,“四落实”、社会动员、市级试点、基本单位清查表的填写、录入、汇总等各项前期准备工作。三是人口普查与城镇化抽样调查工作顺利完成了普查员业务培训、入户摸底、收集调查小区图、登记准备及复查、议查、事后质量抽查、编码等工作。城镇住户基本情况抽样调查工作,严格标准高质量完成了经常性 50 户的样本轮换和一次性 300 户调查。四是开展了乡级粮食产量、畜牧业、农民人均纯收入等服务于地方党委、政府决策需要的统计调查项目,统计调查范围不断扩大统计服务领域进一步拓展。

(赵伟强)

【党风廉政建设和统计行风建设】 一是认真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度,制定下发了《长葛市统计局 2004 年纪检监察工作意见》等一系列文件,从思想和作风、机制、方法等方面入手,较好地写成了本年度纪检监察工作,有效促进了统计系统党风政风和作风的转变。二是建立健全了党组民主生活会制度,强化了领导班子建设,形式了一个团结务实、廉洁进取、坚强有力的领导班子。三是组织全局党员干部职工认真开展了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十项制度”、《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四大纪律八项要求、民主评议行风等活动,增强了干部职工对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强化了干部职工艰苦奋斗,廉洁从政,立党为公,执政为民思想政治建设和作风建设,凝聚了全局班干部职工精诚团结、奋发向上、争先创优、敬业奉献干事创业的合力。

(赵伟强)

2004 年度统计局荣获将项

先进单位

河南省统计系统先进集体
河南省城镇居民一次性调查先进集体
许昌市统计工作先进单位
许昌市政务信息工作先进单位
许昌市农业全面统计先进专业
许昌市劳动工资先进专业
许昌市科技统计先进专业
许昌市服务统计先进专业
许昌市非公有制监测先进专业
许昌市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先进专业
许昌市个体、贸易、餐饮业抽样调查先进专

业

许昌市方法制度先进专业
许昌市能源统计先进专业
许昌市城市物价调查先进专业
许昌市城市住房调查先进专业
许昌市工业品价格调查先进专业
许昌市城镇居民一次性调查先进单位
许昌市企业集团及重点企业监测调查先进

单位

许昌市信息工程建设先进单位
长葛市信息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修志工作先进单位
市统计局

先进个人

河南省统计系统先进工作者
张根瑞
河南省第二次对外经济普查先进个人
许昌市外经统计工作先进个人
杨海毓
河南省优秀统计检查员
许昌市信息工程建设先进个人
尚新杰
许昌市县、乡(镇)卡工作先进个人
张 军
许昌市人口统计工作先进个人

张永瑞

许昌市工业品价格调查工作先进个人

张晓勇

许昌市规模以下工业抽样调查先进个人

沙亚华

许昌市政务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长葛市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赵伟强

长葛市优秀共产党员

张瑞杰

长葛市工会工作先进个人

魏书轩

长葛市“三八红旗手”

长葛市先进女职工

张丽红

物 价

【概述】 2004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十六届四中全会精神的一年,是继续深化内部管理制度管理机制改革和创新的第三年,全市物价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上级业务部门的精心指导下,积极宣传贯彻落实国家和省物价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紧紧围绕“求真务实、改革创新、加强协调、巩固提高、全面发展”的总体思路,坚持依法育价、依法管价、从严治价的原则,加大价格监督检查力度,提高物价管理质量,提升价格服务水平,深化内部制度改革,充分发挥了物价“定规则、当裁判、搞服务”三项职能,为市域的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张宏俊 王朝辉)

物价管理办公室领导成员

党组书记 主任 陈玉彬
副 主 任 胡文献 谢 安 曹国安
纪 检 书 记 张建华
工 会 主 席 武彦军

【机构设置及行政职能简介】 物价管理办公室前身是创始于1984年的长葛市物价局,由于政府机构改革,于2004年改制为长葛市物价管理办公室。其主要职能是:宣传贯彻国家物价方针政策,负责长葛市行政区域内的价格管理、收费管理、监督和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行为,搞好价格认证、价格政策咨询、价格投诉指导、农产品成本调查等服务。经过管理体制创新已形成业务管理、监督检查与咨询服务为一体的行政执法机构,下设行政办公室、党务办公室、价格管理股、收费管理股、物价检查一所、物价检查二所、城区市场检查大队、农村市场检查大队、价格认证中心、举报中心共八个管理、执法和服务机构。

(张宏俊 王朝辉)

【价格管理工作】 进一步加大价格管理力度,主要抓了六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加强全市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成本监审工作。对热力公司价格收费标准进行了重新审核和调整,在维护广大消费者利益的情况下,保证热力公司的正常运营。对“西气东输”工程长葛天然气价格和收费开展了价格听证的试运行前期工作,确保价格成本监审工作的科学性、广泛性和准确性。二是加强了价格监测及上报工作,对全市76种城市居民食品零售价格、服务价格进行了及时有效的监测和分析,坚持每半月定期编发《价格监测简报》,呈送市委、市政府、市人大、市政协四大班子主要领导参阅,全年累计上报资料400余份,为经济发展服务,为领导决策服务。三是加强全市商品和服务价格明码标价工作,全市商品和服务价格明码标价率进一步提高,城区达到97%以上,农村达到86%以上,累计发放明码标价签近40万张。四是加强指定性销售价格管理,对四所高中的学生公寓化管理费进行年度核定,进一步减轻了学生家长的经济负担。五是适度降低了玉米、小麦种子价格,维护了农民群众的经济利益。六是重新核定了市人民医院、卫校自配制剂的价格,减轻了患者的经济负担,促进了医院自配制剂业的健康发展。

(张宏俊 王朝辉)

【收费管理工作】 收费管理工作政策性强,涉及面广,要求高,标准严,任务重。加强收费管理,主要抓了四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加强了行政事业性、经营服务性、社团组织收费管理,对《收费许可证》和《执收公务证》进行了年审,换发《收费许可证》485个,《执收公务证》360个,进一步规范了各类收费的执收行为。二是加强收费清理整顿工作,依据政策,取消收费项目21个,降低收费标准18个,进一步减轻了群众和企业的经济负担。三是加强收费公示工作,按照国家关于教育实行“一费制”的政策,对全市教育“一费制”收费项目、标准、依据进行了公示。对全市涉农价格公示灯箱及时进行了维护,确保了全市涉农价格和服务收费公示制度的一贯性。四是严把收费项目的审批关口,确保申报、审验、审批程序合法,质量过关。为保证严冬期间教学事业的顺利进行和学生的身体健康,对全市各级学校的取暖设备进行了审验,并及时审批了取暖费收费标准。

(张宏俊 王朝辉)

【价格举报工作】 按照“有报必接、有报必查、违价必究、及时回复”的工作思路和“个案处理”原则,加大举报案件的查处力度,全年累计受理各类举报案件70起,查处价格违法案件32起,涉案金额40万元,退还群众30万元,上缴财政10万元。做到件件有结果,事事有回音。

(张宏俊 王朝辉)

【价格监督检查】 2004年,继续坚持以查办大案带小案,以曝光典型案件推动棘手案件,以拓宽监督新领域突破新型案件的办案思路,依法开展执法检查,在全市社会、全市人民群众的关心爱护和支持配合下,全年累计办案420件,涉案金额367万元,上缴财政84万元。与上年相比较,办案质量进一步提高。

(张宏俊 王朝辉)

【兴行风,树形象,加强服务促发展】 围绕“行风兴、业务精、形象佳”这一工作思路,认真开展优质服务。

积极开展价格政策和法律咨询服务。一是搞好价格政策法规立体宣传,通过电台、报纸、编发简报等形式宣传物价方针、政策,全年见报见台稿件 80 余篇。利用办公、办案、来访接待等时机,为全市各部门、各企业、学校、团体和人民群众提供价格政策咨询达 1400 人次。二是狠抓专项检查工作的宣传,向医疗、卫生、电力、旅游、教育、信息产业等行业和部门发放价格政策、法规方面宣传资料 2600 余份。通过广泛深入的宣传,全市人民和社会各界的物价政策、法律法规意识进一步增强,依法办事意识、依法维权意识不断增强。

认真开展价格认证服务工作。全市价格认证工作按照“工作上创优,经济上创收,服务上创一流”的工作思路,对全市民事纠纷、企业资产评估、资产拍卖、抵押贷款、刑事及司法等工作涉及的价格进行了评估、鉴证和认证。全年办理办案 650 起,标的总金额 620 万元。其中紧急案件 26 起,标的金额 210 万元;刑事案件 172 起,标的金额 310 万元;交通事故车物定损 444 起,标的金额 84 万元;其它案件 8 起,标的金额 16 万元。价格鉴定工作为全市司法、公安、行政等机关及时办案提供了准确的价格法律依据,价格评估为企业社会群众提供了及时高效的服务。积极搞好农调工作,高质量完成了 66 项农产品的调查任务,为上级经济决策提供了 30 份准确的一手资料。完成了综合治理、平安工程、计划生育、关心老干部、招商引资等服务保障工作。进一步规范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征求服务对象意见工作制度。办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 1 份,向服务对象发放征求意见表 400 余份,处理反馈意见 3 个,及时解决了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

(张宏俊 王朝辉)

【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增强内部工作活力】 坚持改革创新是物价工作与时俱进的现实客观要求,是育价、兴价的一贯思想,是物价工作不断上台阶的内在动力。进一步完善了全权负责制。围绕明确责任、细化分工、锁定目标,对各级责任人

的全权管理制度进行了规范,责任人的创新意识、工作责任感不断增强。规范了社会保障制度运行机制。按照四年规划逐步解决的工作要求,进一步完善了保障制度工作机制,确保事业人员养老保险金和行政人员的医保金两项经费的落实,解除了干部职工的后顾之忧。细化了分级核算制度操作办法。实行业绩核资制度,充分体现多劳多得原则,让干成事者有为有位,进一步调动了各级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进一步规范了党风廉政建设教育机制,对各支部的党风廉政建设学习、教育、管理等工作制度进行了规范,全局党风廉政建设得到加强。加快党政内设工作机构建设步伐。按照“双强型”(业务能力强、思想素质强)的标准,加强了支部书记的教育培训,认真搞好传帮带工作,各支部书记的工作能力、思想素质不断提高。完善了条块结合管理模式,明确了班子成员服务、协调、支持、监督四大职能,进一步增强了宏观管理效能,加强了微观上的指导作用。完善了等级案件办理制度,实行了三级案件办理办法,建立了案件监督办结制度,结案率和办案质量逐年提高。完善了物价工作调研制度。机关和各责任单位分别成立了物价工作业务对口调查组,制订了工作调查制度,全年派出调查人数达 3400 余人次,完成调查材料近 20 篇,主要有《如何开展电力价格专项检查》、《针对“一费制”执行情况的价格监督检查》等材料。建立了政务公开制度,对工作条件、工作范围、工作职责、工作时限、办事依据等方面的内容进行了规范与公开。

(张宏俊 王朝辉)

【狠抓队伍建设,不断提高整体素质】 围绕“内强素质,外树形象”,狠抓了物价队伍的管理、学习与教育。加强党的理论知识的学习。对党的十六大报告、十六届四中全会精神、“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进行了深入的学习贯彻,干部的政治觉悟进一步提高。加强价格法律法规的学习,依法行政水平整体提高。开展专项教育。围绕“坚持改革,深化服务”,开展了“转变思想观念,争当优秀公务员”思想教育。围绕“优化经济发展”活

动,开展了“优质服务杯”竞赛;围绕“行风民主评议”活动开展了争当先进岗位和“刹、评、创”活动,在全市各行业中,评选出 19 个“物价诚信单位”,全市各行各业诚信意识进一步增强。围绕“勤政廉政”工作,开展了党风党纪党规的学习和观看反腐倡廉《警示教育片》活动;围绕改进服务质量,大力开展了职业道德教育、能力培训工作;围绕“强班子、促发展”,对个别支部班子进行了教育整顿。

(张宏俊 王朝辉)

2004 年度物价系统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河南省价格举报工作先进集体
许昌市文明单位
许昌市价格成本调查工作先进集体
许昌市价格认证工作先进集体
物价管理办公室

先进个人

许昌市价格认证工作先进个人
梁宏亮 张书伟
长葛市优秀共产党员
时建伟

工商行政管理

【概况】 2004 年,长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在市委、市政府和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领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党组一班人,以与时俱进、求真务实的工作态度,围绕“整顿市场秩序,建设信用工商,整顿队伍作风,建设一流队伍”这一中心,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和部署,服从和服务于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狠抓自身建设,不断提高规范和监管市场的执法水平和工作效率,切实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各项工作都有新的起色。先后被许昌市委、市政府授予“文明单位标兵”,被长葛市委、市政府授予“创卫”工作先进单位,荣

获长葛市委、市政府“优质服务杯”金杯。工商局机关新办公楼于 2004 年 10 月按期投入使用,基层建设进一步加强,20 个工商所(队)配备上执法办案车辆,提高了工作效率,为长葛经济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魏水旺)

工商局领导成员

党组书记 局长 杨长法
副局长 史金波 孙宏伟
纪检组长 组书锋
党组成员 李耀先

【工商体制改革】 企业信用分类监管稳步推进,全市工商系统完成了企业分类工作,已收集 150 家企业的信用信息;参加了企业信用分类监管联网,为增强企业诚信意识,促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发挥作用。商品准入制度全面推开,全市工商系统实行商品巡查制度,建立了购销台帐制度、市场开办者责任制度等,进一步强化了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管。同时,完善了市场巡查制、执法公示制、首办责任制,有力地促进了市场监管的制度化、规范化,进一步提高了监管执法效能。

(魏水旺)

【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 根据国务院的统一部署,长葛市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结合实际,集中抓了食品安全、网吧专项整治等重点工作,并在此基础上推动其他各项整顿和规范市场秩序工作的开展,取得了新的阶段性成果。全市工商行政管理系统抓住重点商品,捣毁制假售假窝点 10 个,查封违法经营场所 20 个,取缔无照经营 200 家,查办大案要案 10 起,促进了流通领域食品安全形势的明显好转,在规范网吧经营秩序工作中也发挥了积极作用。其次及时狠狠打击了各种传销和变相传销活动,认真开展了保护注册商标专用驻行动,配合有关部门精心组织“红盾护农行动”,严厉打击了制售假冒伪劣农资违法行为。充分发挥 12315 的作用,加强了消费者申诉举报

网络建设。

(魏水旺)

【注册登记工作】 工商局围绕便民、利民,提高效率,推进市场主体登记制度改革。积极支持国有集体企业改组、改制,促进个体私营经济和外商投资企业健康发展,大力推进就业再就业工作。全年受理市场经营主体资格的各种登记11000多项,个体开业登记1390户,国有集体企业开业登记87户,办理私营企业开业登记146户,办理名称预先核准2345家,完成私营企业年检520余家,国有集体企业年检2900多家,个体登记6300余家,户外广告核准登记210余次,吊销营业执照169家。

(魏水旺)

【建设信用工商,打造诚信长葛】 工商局致力于建设“信用工商,诚信长葛”的不断探索与创新,加强政务诚信建设,营造诚实守信的法制环境及讲求职业道德的良好氛围,建立健全社会信用制度,进一步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等方面取得了良好成效。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安排部署,全系统开展了“创建信用工商”的活动,切实树立以民为本以客为尊的服务,全面优化服务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努力做到的工商信用建设促进监管、规范执法、服务经济发展,逐步形成了发挥工商行政管理职能,努力营造“宽松高效的准入环境、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安全健康的消费环境、诚实守信的食用环境”的工作思路。按照规范化、科学化、效能化的原则,把企业登记、广告登记等所有行政审批事项整合到一个部门办理,实现了行政许可工作的“一门受理、一条龙服务”。为企业提供更加周全的服务措施20条,把营业执照的审批环节由原来的4个减少为审查员受理审查、核准员依法核准两个环节,最大程度地简化了办事程序,提高了办照效率;大幅度缩短了企业办照时间,从更深层次上推进了行政制度改革。实施了一系列塑部门形象的便民措施,10余种方便企业和群众的办事须知,向企业公开发放,详细宣传讲解各类行政许可、消费投诉和件

举报的要求和程序,方便群众查阅和使用。

(魏水旺)

【加强登记管理,促进国有集体企业健康发展】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紧紧抓住结构调整这条主线,着眼于长葛市经济协调发展的全局,充分发挥登记管理职能作用,促进国有集体企业健康发展。一是加强政策引导,积极促进符合国家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的企业发展,按照国家调整和优化产业结构,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的总体要求,大力支持高新技术产业的发展。二是严格市场准入,限制影响经济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企业,不予登记注册,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专项整治,依法做好清理整顿中“关停并转”企业的变更登记、注册登记和吊销营业执照工作。三是规范登记注册行为,积极支持企业改革发展。加强企业登记审查工作,严格执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条件和程序,把好企业登记审查关。按照建立现代产权制度的要求,积极支持国有集体企业实施规范的公司制改造,支持组建企业集团,支持电信、电力等行业的改革重组,支持面向市场的应用技术研究开发机构改制为企业;积极支持农业产业化经营和企业发展电子商务、连锁经营、物流配送等流通方式。四是加强企业监督管理,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强化企业年检工作,严厉查处违法违章经营行为。加强企业经营资格是前置审批项目的审查工作。加大对提供虚假证明文件骗取登记等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完善“经济户口”管理制度,加强对企业的属地监管。加强对吊销营业执照企业的后延监管工作,积极探索完善市场主体退出机制。

(魏水旺)

【加强和改善引导监管,积极促进个体私营经济加快发展】

一是消除体制性障碍,清理和修订限制个体私营经济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促进个体私营经济依法平等参与市场竞争。二是放宽市场准入,积极引导个体私营经济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服务。引导和鼓励个体私营经济与国有企业参股、融资,成为新型的混合所有制经济。

三是充分发挥工商行政管理职能作用,鼓励下岗失业人员通过创办个体私营企业实现再就业。鼓励个体私营企业吸纳下岗失业人员,发展多种形式就业。认真落实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各项优惠政策,热情做好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有关服务工作。

(魏水旺)

【工商队伍建设】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重工商队伍建设,不断提高队伍的执法能力和水平。一是加强基层党建工作。按照支部建在所里的工作思路,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努力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充分发挥基层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二是加大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力度。为适应新时期市场监管,提高执法水平的需要,按照省、市工商行政管理系统培训规划,进一步强化教育培训工作,全面提高广大干部履行岗位职责的能力,重点培养一批起带头作用的执法骨干。三是不断推进基层规范化建设。根据新形势、新业务的需要。按照“大局小所”的思路,进一步深化工商所机构改革,规范工商所的机构设置,充实工商所的执法力量,强化工商所执法职能,狠抓作风整顿和建设,树立党和人民信赖的工商形象。

(魏水旺)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充分发挥消费维权的职能作用,服务大局,突出重点,推进工作。满腔热情地提供消费咨询,为消费者释疑解惑;认真受理消费者投诉,为消费者排忧解难;努力营造良好的消费环境;大力加强消费教育,提高消费者的维权意识和能力;正确引导开展消费指导,帮助消费者实现科学、全面、健康消费;积极参与消费立法,促进消费维权法律体系的健全完善,尽职尽责,不辱使命,努力把保护消费者权益的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加强消费者协会组织自身建设,不断提高消费维权能力。不断提高消协工作人员的政治素质、业务素质,加强对消协工作人员的业务

培训,不断提高维权能力;增强服务意识。2004年,市消协围绕“诚信、维权”年主题,全面履行《消法》全年受理投诉 180 件,解答咨询 1000 人次,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15 万余元。

(魏水旺)

【商标管理】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为加强商标执法监管,规范工商所商标执法监管行为,充分发挥基层所在商标管理中的作用,特制订《工商所商标监管工作规范》,做到人手一册,宣传到人,责任落实到人。进一步规范商标管理工作,引导企业利用商标战略发展生产依据许昌市工商局要求,及时通知各基层所(队),对各辖区进行清查。全年共出动人员 212 人次,出动车辆 180 台次,共验证 274 件。其中依法使用 134 件,占验证总数的 48.9%,擅自改变商标文字、图形及组合的 4 件,占 1.46%;连续三年停止使用的 136 件,占验证总数的 49.64%。

(魏水旺)

【广告管理】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强化广告监管力度,严厉打击虚假违法广告行为及私立乱拉广告条幅,沿街随意发放印刷品广告行为,加大巡查力度。全年共办理各类广告 150 份,查处违法行为 2 起,共计罚款 0.04 万元。加大对媒介广告的监管力度,尤其是对医疗药品、保健品等广告的监管,把好媒介发布关,保证广告市场秩序,共查处案件 6 起,罚款 15000 元。

(魏水旺)

【合同监管】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认真贯彻落实河南省工商局《关于实施合同帮扶工程为企业改革和农村经济发展服务的意见》,全面推进合同监管职能到位,积极开展“守合同、重信用”活动,推进企业信用建设。在合同监管方面,大力提倡企业诚信履约,引导企业积极参与“守合同、重信用”活动从提高企业的信誉度和知名度,不断增强参与市场竞争的能力。全年,全市共有各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37 家,其中国家级 1 家,省级 2 家,许昌市级 15 家,长葛市级 19 家。这

项活动的开展,为全市的信用体系建设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魏水旺)

【开展农资打假“红盾护农”专项活动】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按照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及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和长葛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结合实际,把整顿和规范农资市场经营秩序,净化农资产品质量作为重点工作,以最大限度地维护农民的利益为根本宗旨。充分发挥职能,强化领导,明确责任。集中力量,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了声势浩大的农资打假“红盾护农”行动,并在春种备播、三夏、三秋期间集中开展了“打假冒保春耕”、“打假冒保三夏”、“打假冒保秋播”等专项执法行动。全年工商行政管理系统共出动执法人员 9860 人次,车辆 2100 台次,检查农资经营企业、商户 2555 家,查处农资市场违法违章案件 39 起,印发各类宣传资料 35000 份,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 78 份,补办营业执照 86 份,整顿市场 14 个,整改通知书 78 份,补办营业热照 86 份,整顿市场 14 个,捣毁制假售假窝点 15 个,立案查处假冒伪劣农资案件 21 起,案值 24 万元,罚没款 5.65 万元。查获的主要物资有:种子 47306 公斤,农药 1412 件,农机 43 台,农机配件一批,化肥 3.2 吨,受理农民投诉 10 起,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 18 万元。通过农资打假“红盾护农”执法行动,有效地维护了农资市场秩序,保护了农民的合法权益,为促进长葛市农业增产、农民增收以及整个经济的发展和繁荣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魏水旺)

2004 年度工商系统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许昌市“文明标兵单位”

长葛市行政审批工作先进集体

长葛市优质服务杯“金杯”

长葛市委宣传思想工作暨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

长葛市直工委先进基层党组织

长葛市“创三城”工作先进集体

长葛市修志工作先进单位

市工商局

河南省工商系统先进集体

石固工商所

先进个人

河南省优秀青年卫士

李青山

许昌市工商系统“优秀人事管理干部”

黄长江

审 计

【概况】 现有干部职工 86 人,下设机构有经济责任审计局,非国有审计中心,综合办公室、经贸审计科、行政事业审计科、财政金融审计科、固定资产投资审计科和乡镇所,负责对全市 12 个乡镇、4 个办事处和 140 多个行政、企事业单位的审计监督。

2004 年,在上级审计机关和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努力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大、十六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精神文明创建为契机,以实施精品工程为重点,加大执法力度,强化审计监督,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全面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全年共组织完成对 68 个单位(项目)的审计,其中: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审计 1 项,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31 项,乡镇财政审计 6 项,财务收支审计 23 项,专项审计调查 7 项,为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提供专题报告 23 篇,上报审计信息 51 条,被上级采用 36 条(次)。通过审计,查出各项违规违纪金额 21504 万元,增加财政收入 170 万元,为被审单位提出建议 183 条,促进增收节支 1300 万元,提高经济效益 1580 万元。

(许 冉)

审计局领导成员

局 长 李兆峰
 党组书记 张耀发
 副 局 长 张朝林 张新义
 纪检组长 郭水池
 经济责任审计局局长 孙书臣

【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审计】 在 2004 年的财政同级预算执行审计工作中,针对全市财政预决算工作存在的财政负债过大,政府债务负担过重,严重影响了全市财政收支的运转问题,财政收入增长缓慢,税收征管漏洞大,部分税收严重下滑,形成财政空转问题,部门预算编制不够细化,财政预算随意性大问题,部分执纪执法部门截流罚没收入,随意坐支问题,审计局围绕预算资金的收缴、分配、拨付和使用等环节,制定了以财政收支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为目标,重点突出,分工明确的审计实施方案,运用了“帐户入手、下审一级”的审计方法,开展了认真的调查取证。通过审计,揭露和反映财政管理中存在的不合理、不真实和不法问题,还加大了分析力度,找出了产生问题的原因和解决问题的方法,以促进依法管理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目标,为市委、市政府宏观决策提供了客观依据。

(许 冉)

【经济责任审计】 2004 年,按照上级关于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的要求,结合本地实际情况,认真学习,大胆探索,严格规范,稳步推进,有效开展了经济责任审计工作实践。首先是前移监督关口,以领导干部任中经济责任审计为主线,本着“压缩数量、确保质量、降低风险”的方针,以任职时间较长(3 年以上)的党政领导干部为重点审计对象,开展了 18 个单位 24 名领导干部的任中经济责任审计。其次是稳步推进经济责任审计规范化、科学化、制度化进程。经经济责任审计工作领导小组和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多方研究论证,市委常委会会议在充分征求社会各界意见基础

上,5 月份出台了《长葛市党政领导干部及国有企业领导人员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暂行规定》,对审计程序、审计范围、审计方法、审计报告、审计评价、审计结果利用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范和要求,为全市经济责任审计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持。第三是加强内部操作规范,实施“阳光作业”,建立了经济责任审计“三公示”制度。第四是提高审计成果转化利用水平。进行了经济责任审计结果报告内容、形式上的改革,突出责任界定,加大了分析力度,注意从制度和机制上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并运用“审计信息”、《审计要情》等快捷高效的方式,及时把审计中遇到的带有普遍性、苗头性、倾向性的问题或重大问题上报给市主要领导,为领导决策服务,凸现了经济责任审计在制权、用人、管钱方面的积极作用。在 11 月召开的全国经济责任审计工作会议上,由于勇于探索、成效卓著,长葛被国家五部委命名为全国经济责任审计工作先进县(市)。

(许 冉)

【粮食财务清查和交通规费审计】 2004 年,审计厅部署的粮食清查审计规模大、范围广、时间长,情况非常复杂,任务十分艰巨,在省审计厅、许昌市审计局的关心和支持下,在审计组全体同志的共同努力下,圆满的完成了粮食清查审计任务。通过审计,查清了淇县国有粮库购销企业的底子,审计出各种违纪违规资金 22280.40 元,占许昌市 6 个审计组审计出违纪违规金额的 25.6%;查出企业粮食亏库数量 13490.3 吨,占许昌市 6 个审计组查出粮食亏库总量 48.5%,为粮食流通体制改革和政府决策提供了可靠依据。在交通行业审计中,改进审计方法,注重摸清交通行业家底,检查资产质量,揭露弄虚作假,资产盈亏不实,国有资产流失等问题。通过审计,查出违规违纪资金 90.34 万元,纠正了交通规费征收不到位,超规定列支人员经费、补贴及业务招待费支出等问题,促使有限的资金真正用到交通事业上。

(许 冉)